

股票简称：普利制药

股票代码：300630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Poly Pharm. Co., Ltd.

（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发生严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偿债能力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风险。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中证鹏元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可能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

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为负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在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实施完毕。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或单项购买资产价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0%的事项，上述资产价值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以及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0%及以上的事项。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6、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确保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行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额的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确保公司有能力和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三) 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条第（二）项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

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1、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五）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六）存在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40.44	18,142.73	30,114.7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953.88	3,846.71	6,044.8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9.86%	21.20%	20.0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1,845.41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9,365.9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61.17%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 11,845.41 万元，占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61.17%，符合《公司章程》对于现金分红的要求。

四、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研发风险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新药注册一般需经过小试、中试、质量研究、稳定性研究、安全性评价、临床试验、新药生产审批等多个阶段；仿制药注册一般需要经过小试、中试、质量研究、稳定性研究、BE 或其他研究、注册申请等多个阶段。如果公司相关研发项目最终未能通过药品注册审批，则可能导致药品研发失败，进而影响到公司前期投入的回收和公司效益的实现。

（二）销售推广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处方药，专业性和技术性较强，产品的市场需求除了适应症的市场容量和药品疗效外，主要取决于医生对该药品的认知程度，产品的销售需要配合对终端医院的学术推广。如果公司产品不能很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或者在市场竞争、市场推广、运营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不利变化以及经销商在配送维护、销售推广等过程中行为失当，都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该行业与人们的健康和生命安全直接相关，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准入门槛较高，国家对于医药生产企业的市场准入、药品注册、市场销售均有严格的规定，对人员素质、研发投入、生产设备要求较高。总体而言，医药制造行业拥有相对较高的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2.97%、83.76%、81.61%和 81.33%。影响公司未来毛利率变动的因素较多，如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变化、原材料和人工成本上升等，若相关因素发

生不利变化，则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721.73 万元、13,699.86 万元、33,098.75 万元和 49,258.1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98%、31.19%、48.82%和 39.09%。未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公司客户发生支付困难，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五）带量采购导致的业绩下滑风险

2020 年公司地氯雷他定片、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中带量采购，2021 年公司注射用比伐芦定、左氧氟沙星片带量采购。其中，地氯雷他定片带量采购单价较 2019 年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48.61%，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注射用比伐芦定为公司境内 2020 年获批品种，左氧氟沙星片为公司境内 2021 年获批品种，带量采购单价较低。目前，符合集中采购资格药品（包括原研药或参比制剂、通过一致性评价药品、按新分类获批药品、《中国上市药品目录集》的药品）的厂家达到 3 家及以上的，该药品将纳入集中采购目录。公司共 6 个品种药品符合集中采购资格，其中地氯雷他定片、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注射用比伐芦定、左氧氟沙星片 4 个品种已纳入集中采购；注射用阿奇霉素、注射用更昔洛韦钠 2 个品种各有 2 个符合集采资格的厂家（原研 1 家，通过一致性评价 1 家（普利制药）），若其他厂家通过一致性评价，达到 3 家，将存在纳入集中采购的可能。注射用阿奇霉素于 2017 年 8 月获得中国批件，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境内销售额分别为 1,157.65 万元、11,165.85 万元、14,658.21 万元和 3,427.91 万元；注射用更昔洛韦钠于 2018 年 5 月获得中国批件，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境内销售额分别为 805.18 万元、300.67 万元和 70.04 万元。若未来公司产品纳入带量采购，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将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新增折旧费用导致的业绩下滑风险

2020 年公司地氯雷他定片、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中带量采购，2021

年公司注射用比伐芦定、左氧氟沙星片中标带量采购。其中，地氯雷他定片带量采购单价较 2019 年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48.61%，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注射用比伐芦定为公司境内 2020 年获批品种，左氧氟沙星片为公司境内 2021 年获批品种，带量采购单价较低。目前，符合集中采购资格药品（包括原研药或参比制剂、通过一致性评价药品、按新分类获批药品、《中国上市药品目录集》的药品）的厂家达到 3 家及以上的，该药品将纳入集中采购目录。公司共 6 个品种药品符合集中采购资格，其中地氯雷他定片、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注射用比伐芦定、左氧氟沙星片 4 个品种已纳入集中采购；注射用阿奇霉素已有 3 个符合集采资格的厂家（原研 1 家，通过一致性评价 2 家（含普利制药）），已达集采条件，存在纳入集中采购的可能；注射用更昔洛韦钠已有 2 个符合集采资格的厂家（原研 1 家，通过一致性评价 1 家（普利制药）），若其他厂家通过一致性评价，达到 3 家，将存在纳入集中采购的可能。注射用阿奇霉素于 2017 年 8 月获得中国批件，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境内销售额分别为 1,157.65 万元、11,165.85 万元、14,658.21 万元和 3,427.91 万元；注射用更昔洛韦钠于 2018 年 5 月获得中国批件，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境内销售额分别为 805.18 万元、300.67 万元和 70.04 万元。若未来公司产品纳入带量采购，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将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七）募投项目实施进度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扩大规模、扩充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及增强核心竞争力，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预期能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但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药品未能按时完成注册以及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项目不能按计划完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市场拓展不力或者客户出现重大违约等情况，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此外，若本次发行失败，公司将利用经营积累和银行融资等多种方式继续推进“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建设，在一定期间内可能造成公司资金紧张，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若未来公司自身财务状况出现问题或银企关系恶化无法实施间接融资，亦将导致项目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3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3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3
四、特别风险提示	7
目 录	10
第一节 释义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6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6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7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28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29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30
一、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30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类型	30
三、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30
四、主要财务指标	40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情况	41
六、财务状况分析	46
七、经营成果分析	69
八、现金流量分析	95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98
十、技术创新分析	98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106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109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1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信息	111

二、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18
三、项目投资概算	12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募集说明书的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普利制药、发行人、公司	指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普利有限	指	海南普利制药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浙江普利	指	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杭州赛利	指	杭州赛利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海南兆利	指	海南兆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安徽普利	指	安徽普利药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浙江瑞利	指	浙江瑞利药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普利工程	指	海南普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杭州兆利	指	杭州兆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注销
金赛普投资	指	常州金赛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杭州金赛普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赛普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赛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赛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捷投资	指	常州泰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杭州泰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泰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泰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泽芙雪化妆品	指	杭州泽芙雪化妆品有限公司
泽芙雪贸易	指	杭州泽芙雪贸易有限公司
卡诺奇食品	指	杭州卡诺奇食品有限公司
杭州必益泰得	指	杭州必益泰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必益泰得	指	海南必益泰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逸敏合伙	指	杭州逸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荣敏合伙	指	杭州荣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药监局、NMPA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卫健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美国 FDA	指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
欧盟 EMA	指	The European Medicines Agency，欧洲药品管理局
WHO	指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世界卫生组织
南方所	指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其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直属单位，南方所致力于出版《医药经济报》等系列专业报刊，并为医药卫生行业提供全方位市场专业产业咨询和解决方案
IMS	指	IMS Health Inc.，一家制药和保健行业全球领先的市场数据提供商，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	指	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在批准文件上规定该药品的专有编号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09年版）及其后续增减目录、或各省增补目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词汇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
cGMP	指	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美国实行的动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
SOP	指	Standard Operation Procedure, 标准作业程序
QA	指	Quality Assurance, 质量保证（部门），为了提供足够的信任表明实体能够满足品质要求，而在品质管理体系中实施并根据需要进行证实的全部有计划和有系统的活动
ANDA	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美国简略新药申请
GSP	指	Good Supply Practice,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s, 物料清单
CAPA	指	Corrective Action Preventive Action, 纠正和预防措施系统，对投诉、产品缺陷、召回、偏差、自检或外部检查结果、工艺性能和产品质量监测趋势等进行调查并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
BE	指	Bioequivalence, 即生物等效性试验，是指用生物利用度研究的方法，以药代动力学参数为指标，比较同一种药物的相同或者不同剂型的制剂，在相同的试验条件下，其活性成分吸收程度和速度有无统计学差异的人体试验
处方药	指	必须凭医生处方购买，并在医生指导下使用的药品
非处方药（OTC）	指	经过由专家遴选的经过长期临床实践后认为患者可以自行购买、使用并能保证安全的药品
原料药	指	是构成药物药理作用的基础物质，通过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等方法所制备的药物活性成份
医药中间体	指	已经经过加工，制成药理活性化合物前仍需进一步加工的中间产品
制剂	指	为治疗需要，按照片剂、胶囊剂等剂型所制成的，可以最终提供给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化学制剂	指	缓解、预防和诊断疾病，以及具有调节机体功能的、活性成分是化学合成的药物制剂
专利药	指	拥有专利保护的药品，通常指原研药，及原创性的新药，经过对化合物层层筛选和严格的临床试验才得以获准首次上市的药品
原研药	指	指原创性的新药，是经过层层活性成分筛选和严格的临床试验才得以获准上市的药物
仿制药	指	与原研药在剂量、安全性和效力、质量、作用以及适应症上相同的一种仿制品

独家品种	指	根据国家药监局网站公布的数据，本募集说明书将产品通用名下只有一家企业生产的药品视为国内独家品种
片剂	指	药物与辅料均匀混合后压制而成的片状制剂
分散片	指	在水中能迅速崩解并均匀分散的片剂
缓释片	指	在规定的释放介质中缓慢地非恒速释放药物的片剂
口腔崩解片	指	放置于口中后能在吞咽前迅速溶解的片剂
胶囊剂	指	药物或加有辅料充填于空心硬质胶囊或弹性软质囊材中而制成的制剂
缓释胶囊	指	在规定的释放介质中缓慢地非恒速释放药物的胶囊剂
肠溶胶囊	指	用适宜的肠溶材料制备而得，或用经肠溶材料包衣的颗粒或小丸填充胶囊而制成的胶囊剂，肠溶胶囊不容于胃液，但能在肠液中崩解而释放活性成分
干混悬剂	指	难溶性药物与适宜辅料制成粉状物或粒状物，临用时加水振摇即可分散成混悬液供口服的液体制剂
颗粒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辅料制成的具有一定粒度的干燥颗粒状制剂
粉针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溶剂或分散的介质制成的，供临用前用适宜的无菌溶液配制成澄清溶液或均匀混悬液的无菌粉末或无菌块状物
冻干粉针剂	指	通过冷冻干燥方法，将无菌溶液快速冻结后，在真空条件下，慢慢加热使溶液的水分升华，同时保持冻结状态，减少药品降解的一种粉针剂
小容量注射液	指	将配制好的药液灌入小于 100 mL 的西林瓶、安瓿中，再熔封或加塞、压盖密封后灭菌或不灭菌而成的注射剂
发病率	指	在一定期间内，一定人群中某病新发生的病例出现的频率。是反映疾病对人群健康影响和描述疾病分布状态的一项测量指标。等于某时期内某人群中某病新病例人数/同时期内暴露人口数
适应症	指	药物、手术等方法适合运用的范围、标准
抗组胺药	指	一类用于过敏性疾病常见的治疗药品。组胺是速发变态反应过程中由肥大细胞释放出的一种介质，可引起毛细血管扩张及通透性增加、平滑肌痉挛、分泌活动增强等；临床上可导致局部充血、水肿、分泌物增多、支气管和消化道平滑肌收缩，使呼吸阻力增加、腹绞痛
非甾体	指	相对甾体化合物而言的物质。甾体化合物是指具有一个四环稠合的碳环骨架（可以看做是一个部分氢化或完全氢化的苯与一个环戊烷稠合的碳环），同时还有三个侧链的化合物及其衍生物
抗炎药	指	临床上用于治疗组织受到损伤后所发生的反应-炎症的药物，主要包括甾体抗炎药和非甾体抗炎药，临床上非甾体抗炎药物也是主要的非麻醉性镇痛药
拮抗	指	一种物质（或过程）被另一种物质（或过程）所阻止抑制的现象
药品注册	指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生产批件	指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该品种药品而发给的文件，药品批准文号列示于该文件中
临床试验	指	指任何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

	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包括 I-IV 期临床试验和生物等效性试验。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国家药监局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	--

特别说明：敬请注意，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ainan Poly Pharm. Co., Ltd.

公司注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

股票简称：普利制药

股票代码：300630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 本次发行的证券类型、发行数量、证券面值、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1、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数量、票面金额、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 85,000 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850 万张，按面值发行。

3、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 85,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3,786.14 万元。

4、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5、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至 2021 年 7 月 9 日）。

（三）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普利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1）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

①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2 月 8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9449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普利制药现有 A 股总股本 437,029,279 股，即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的股本总数为 437,029,279 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 A 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 8,499,782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7%。由于不足 1 张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登记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②原 A 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③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630”，配售简称为“普利配债”。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登记公司的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普利制药”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2)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购，申购代码为“370630”，申购简称为“普利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10张（1,000元），每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10张的必须是10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1万张（100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1日日终为准。

2021年2月9日（T日）投资者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与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即网上发行总量确定后，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以下原则配售可转债：

(1) 当网上有效申购总量等于网上发行总量时，按投资者的实际申购量配售；

(2) 当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小于网上发行总量时，按投资者的实际申购量配售后，余额部分按照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与发行公告确定的方式处理；

(3) 当网上申购总量大于网上发行总量时，按投资者摇号中签结果确定配售数量。

2、发行对象

(1) 公司原股东：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1 年 2 月 8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 A 股股东。

(2) 社会公众投资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至 2021 年 2 月 22 日。

（五）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保荐费用	1,000.00
会计师费用	87.00
律师费用	80.19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发行手续费用、信息披露及其他费用	23.09
合计	1,213.86

（六）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或其他需要，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停牌、复牌安排并及时公告。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2021年2月5日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21年2月8日 T-1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21年2月9日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2021年2月10日 T+1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2021年2月18日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2021年2月19日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2021年2月22日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八）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主要条款

1、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1年2月9日(T日)至2027年2月8日。

2、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3、票面利率

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4、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2月22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8月23日至2027年2月8日止）。

5、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由中证鹏元担任评级机构，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3）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发生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 （7）发生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董事会提议；
-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

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7、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46.2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8、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

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Q 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8.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 指年利息额；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

(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票的可转债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负担。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敏华
注册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
办公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	周茂
邮政编码:	571127
联系电话:	0898-66661090
传真:	0898-65710369

(二) 保荐人和承销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邮政编码:	200001
联系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	021-63411627
保荐代表人:	周舟、田稼
项目协办人:	黄超
项目经办人:	何静华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999
经办律师:	张昕、徐晓航、徐道影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施其林、卢娅萍、唐彬彬

(五)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六) 收款银行

开户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户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10900120510531

(七)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银座国际）三楼
联系电话:	0755-82872897
传真:	0755-82872090
经办评级人员:	秦风明、刘书芸

(八) 债券登记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436,989,279 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范敏华	境内自然人	148,083,509	33.89%	111,082,632
2	朱小平	境内自然人	31,026,544	7.10%	-
3	综合制药(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84,574	3.82%	-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83,983	2.74%	3,035,223
5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其他	9,289,120	2.13%	-
6	瑞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107,416	2.08%	-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其他	5,975,987	1.37%	1,343,878
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其他	3,572,011	0.82%	510,980
9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435,551	0.79%	-
1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深	其他	3,279,860	0.75%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2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仔细阅读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所处环境和实际情况，考虑财务报告使用者整体共同的财务信息需求，基于业务的性质或金额大小或两者兼有而确定重要性。在性质方面，公司会评估业务是否属于经常性业务，是否会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等因素。在金额方面，公司在募集说明书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标准为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利润总额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健审（2018）2298 号、天健审（2019）1728 号、天健审（2020）257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6,133,324.98	198,975,446.26	166,476,932.97	231,522,39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	-	-
应收票据	-	-	21,848,281.40	10,843,659.31

应收账款	492,581,129.86	330,987,543.11	136,998,595.93	47,217,284.87
应收款项融资	8,873,681.28	20,803,911.61	-	-
预付款项	64,571,715.51	19,789,034.28	17,011,650.32	8,304,438.91
其他应收款	10,080,655.20	2,245,520.15	1,652,655.36	2,283,840.36
存货	132,760,389.44	69,715,276.68	71,157,032.53	30,861,247.49
其他流动资产	75,041,921.79	35,473,519.06	24,159,037.34	98,923,265.42
流动资产合计	1,260,042,818.06	677,990,251.15	439,304,185.85	429,956,131.06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735,553.61	23,755,020.63	1,799,052.96	2,087,865.05
固定资产	453,860,738.21	376,876,767.43	234,112,388.57	123,490,593.63
在建工程	900,677,634.02	520,474,454.55	383,418,200.71	283,650,617.61
无形资产	95,648,989.32	83,666,161.77	27,690,814.21	25,931,617.95
开发支出	36,221,630.34	28,522,061.14	8,444,953.27	1,075,896.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08,999.12	9,022,154.69	7,417,594.94	1,560,823.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6,777,400.00	6,777,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2,753,544.62	1,042,316,620.21	669,660,404.66	444,574,814.90
资产总计	2,782,796,362.68	1,720,306,871.36	1,108,964,590.51	874,530,945.96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769,635.97	250,589,293.45	22,000,000.00	-
应付账款	141,800,615.70	82,016,017.36	57,356,431.81	47,731,163.08
预收款项	-	19,855,512.90	17,346,254.70	13,142,129.65
合同负债	38,554,058.34	-	-	-
应付职工薪酬	4,563,276.48	8,395,334.38	9,074,200.38	3,421,247.44
应交税费	53,599,050.49	58,333,439.04	46,792,643.22	31,092,006.93
其他应付款	14,211,305.47	10,534,664.47	8,730,484.36	7,322,79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5,000.00	3,125,916.67	2,50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596,622,942.45	432,850,178.27	163,800,014.47	102,709,346.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8,925,000.00	49,447,416.67	-	-
长期应付款	20,571,755.00	33,180,000.00	28,545,448.04	37,205,606.67
递延收益	45,695,735.40	37,565,470.40	22,671,239.26	12,639,690.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50,320.76	21,322,376.85	10,686,437.84	603,341.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942,811.16	141,515,263.92	61,903,125.14	50,448,639.01
负债合计	825,565,753.61	574,365,442.19	225,703,139.61	153,157,985.37
股东权益：				
股本	436,989,279.00	274,764,645.00	183,176,430.00	122,117,620.00

资本公积	658,553,613.32	234,745,647.49	326,333,862.49	387,392,672.49
盈余公积	80,185,934.81	80,185,934.81	48,783,203.85	30,044,868.42
未分配利润	781,501,781.94	556,245,201.87	324,967,954.56	181,817,799.68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1,957,230,609.07	1,145,941,429.17	883,261,450.90	721,372,960.59
股东权益合计	1,957,230,609.07	1,145,941,429.17	883,261,450.90	721,372,960.59
负债和股东权益 总计	2,782,796,362.68	1,720,306,871.36	1,108,964,590.51	874,530,945.96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176,269.24	160,743,929.51	142,823,291.70	164,567,969.19
应收票据	-	-	5,421,369.23	2,596,276.88
应收账款	515,254,003.37	387,426,039.02	279,713,704.07	167,748,863.03
应收款项融资	2,058,867.00	3,770,582.00	-	-
预付款项	54,596,776.96	18,163,290.44	15,199,537.07	7,618,741.29
其他应收款	9,254,238.59	89,288,326.27	1,513,147.68	11,884,813.42
存货	52,589,204.30	51,862,028.69	58,600,316.05	26,221,250.87
其他流动资产	-	551,780.82	-	50,989,565.53
流动资产合计	830,929,359.46	711,805,976.75	503,271,365.80	431,627,480.2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66,305,223.28	325,852,863.45	283,352,863.45	274,352,863.45
固定资产	277,927,699.82	265,130,627.47	106,292,263.10	87,723,112.61
在建工程	221,530,702.01	136,409,399.89	181,918,031.37	83,739,058.77
无形资产	14,673,389.46	15,475,616.62	5,901,608.21	3,432,530.67
开发支出	31,400,692.72	27,487,061.16	8,005,141.96	1,075,896.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2,491.59	2,880,326.55	1,503,708.80	1,560,823.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6,777,400.00	6,777,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4,010,198.88	773,235,895.14	593,751,016.89	458,661,686.16
资产总计	2,244,939,558.34	1,485,041,871.89	1,097,022,382.69	890,289,166.37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223,841.97	75,109,251.62	10,000,000.00	-
应付票据	25,610,000.00	-	-	-
应付账款	96,602,593.21	57,536,780.67	38,419,963.95	31,227,843.23
预收款项	-	2,500,821.89	3,019,727.12	5,390,202.10

合同负债	5,500,575.51	-	-	-
应付职工薪酬	1,727,187.12	4,379,686.86	5,081,602.10	2,009,929.57
应交税费	46,868,228.31	57,144,282.62	46,123,706.21	30,286,715.60
其他应付款	93,944,547.23	65,902,649.40	65,859,962.30	62,485,181.16
流动负债合计	350,476,973.35	262,573,473.06	168,504,961.68	131,399,871.66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2,124,665.40	13,871,790.40	8,025,090.40	9,577,290.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28,145.34	16,483,151.69	3,939,133.16	603,341.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52,810.74	30,354,942.09	11,964,223.56	10,180,632.34
负债合计	382,729,784.09	292,928,415.15	180,469,185.24	141,580,504.00
股东权益：				
股本	436,989,279.00	274,764,645.00	183,176,430.00	122,117,620.00
资本公积	658,553,613.32	234,745,647.49	326,333,862.49	387,392,672.49
盈余公积	80,185,934.81	80,185,934.81	48,783,203.85	30,044,868.42
未分配利润	686,480,947.12	602,417,229.44	358,259,701.11	209,153,501.46
股东权益合计	1,862,209,774.25	1,192,113,456.74	916,553,197.45	748,708,662.3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44,939,558.34	1,485,041,871.89	1,097,022,382.69	889,989,166.37

（二）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2,042,437.08	950,095,207.86	623,904,151.91	324,826,689.90
减：营业成本	146,022,944.82	174,764,325.79	101,351,502.15	55,305,545.49
税金及附加	5,149,157.49	7,630,493.01	4,678,510.64	4,181,735.08
销售费用	132,092,808.41	199,773,506.31	137,795,904.92	70,537,468.82
管理费用	42,573,457.57	55,695,307.59	44,692,181.48	28,527,630.46
研发费用	165,400,436.31	184,293,262.00	138,119,041.57	63,304,196.17
财务费用	9,448,144.39	4,231,250.41	-4,244,134.03	-254,414.87
其中：利息费用	8,121,964.88	3,454,022.19	387,298.32	245,766.67
利息收入	900,780.11	334,445.33	1,592,308.15	-2,331,632.91
加：其他收益	23,253,294.14	22,975,968.71	9,162,590.39	11,380,700.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0,373.87	-2,102,241.66	4,067,841.04	1,868,088.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44,927.67	-10,746,966.6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4,836,248.14	-1,090,090.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26.90	-309,050.42	-	10,948.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524,201.53	333,524,772.72	209,905,328.47	115,394,176.31
加：营业外收入	38,856.05	1,048,509.83	60,330.86	150,627.59
减：营业外支出	3,625,926.50	411,464.34	25,878.14	58,865.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937,131.08	334,161,818.21	209,939,781.19	115,485,938.34
减：所得税费用	5,991,099.48	33,014,789.64	28,512,471.68	17,081,488.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946,031.60	301,147,028.57	181,427,309.51	98,404,449.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946,031.60	301,147,028.57	181,427,309.51	98,404,449.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946,031.60	301,147,028.57	181,427,309.51	98,404,449.9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4,946,031.60	301,147,028.57	181,427,309.51	98,404,449.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946,031.60	301,147,028.57	181,427,309.51	98,404,449.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5	0.72	0.43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5	0.72	0.43	0.25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4,010,136.25	884,247,709.91	533,876,045.48	290,527,090.56
减：营业成本	168,916,357.76	179,711,378.62	104,532,192.72	57,055,403.28
税金及附加	2,950,032.86	5,897,353.96	2,921,830.62	2,800,976.66

销售费用	106,102,096.29	161,557,727.21	86,193,498.60	51,043,222.31
管理费用	20,680,853.62	38,291,034.00	29,841,013.59	17,101,045.81
研发费用	113,285,623.00	153,054,813.49	100,820,587.06	49,949,150.27
财务费用	7,046,929.38	4,023,990.46	-3,879,492.96	1,440,882.91
其中：利息费用	6,357,773.39	3,662,668.62	316,256.45	245,766.67
利息收入	580,358.45	543,091.76	1,041,104.32	611,980.73
加：其他收益	19,452,192.41	12,577,498.74	1,789,087.29	10,570,200.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2.45	-2,102,241.66	947,923.89	1,441,020.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73,481.47	-3,339,791.7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151,829.01	-15,798,836.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09,050.42	-	10,948.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605,331.83	348,537,827.11	215,031,598.02	107,359,741.98
加：营业外收入	27,162.86	1,046,657.98	30,929.93	97,069.84
减：营业外支出	3,617,805.49	406,364.34	120.53	21,796.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014,689.20	349,178,120.75	215,062,407.42	107,435,014.86
减：所得税费用	8,502,828.61	35,150,811.16	27,679,053.14	17,081,488.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511,860.59	314,027,309.59	187,383,354.28	90,353,526.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511,860.59	314,027,309.59	187,383,354.28	90,353,526.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511,860.59	314,027,309.59	187,383,354.28	90,353,526.49

（三）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9,064,197.43	893,164,610.48	573,276,378.12	337,795,998.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04,048.87	265,869.0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134,024.12	50,143,289.55	16,808,114.03	16,551,53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4,502,270.42	943,573,769.07	590,084,492.15	354,347,53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780,105.91	316,505,518.84	142,683,006.41	61,235,007.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35,096.81	65,279,426.80	46,311,049.74	32,860,497.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97,339.73	74,363,529.47	44,163,389.47	38,436,330.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879,128.50	272,050,993.10	262,141,371.28	128,024,71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291,670.95	728,199,468.21	495,298,816.90	260,556,54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10,599.47	215,374,300.86	94,785,675.25	93,790,99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288,806.00	-	151,067,841.04	285,628,088.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7,671.23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88,731.12	-	294,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176,477.23	488,731.12	151,067,841.04	286,422,18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9,296,277.58	402,513,853.26	251,986,571.22	174,580,042.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2,500,000.00	-	67,000,000.00	363,7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146,277.58	402,513,853.26	318,986,571.22	538,340,04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969,800.35	-402,025,122.14	-167,918,730.18	-251,917,853.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909,907.00	-	-	326,782,863.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9,442,986.97	307,541,496.00	37,6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352,893.97	307,541,496.00	37,600,000.00	326,782,863.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7,384,847.00	31,500,000.00	15,600,000.00	33,105,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406,770.34	42,141,155.19	19,682,880.02	607,167.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9,539.84	230,350.00	4,243,237.50	11,180,92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31,157.18	73,871,505.19	39,526,117.52	44,893,78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221,736.79	233,669,990.81	-1,926,117.52	281,889,074.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5,730.61	-845,723.22	3,257,406.53	-1,786,713.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006,805.30	46,173,446.31	-71,801,765.92	121,975,498.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360,923.26	151,187,476.95	222,989,242.87	101,013,74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367,728.56	197,360,923.26	151,187,476.95	222,989,242.87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7,183,323.20	766,755,833.41	447,495,480.40	272,718,021.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72,002.41	265,869.0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960,632.85	19,595,169.00	15,298,519.47	36,492,06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6,915,958.46	786,616,871.45	462,793,999.87	309,210,08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2,627,831.59	83,185,218.63	116,630,050.71	51,805,169.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39,061.19	31,085,031.14	24,200,990.87	18,862,19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19,123.87	87,439,868.99	46,646,453.92	30,807,09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003,532.84	305,811,996.96	191,292,079.51	84,802,10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589,549.49	507,522,115.72	378,769,575.01	186,276,56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326,408.97	279,094,755.73	84,024,424.86	122,933,52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77.55	-	97,947,923.89	265,201,020.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000.00	-	294,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7.55	8,000.00	97,947,923.89	265,495,12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600,964.52	140,641,344.64	142,909,140.23	89,015,411.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2,452,359.83	42,500,000.00	56,000,000.00	528,112,863.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0,000.00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6,8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403,324.35	269,941,344.64	198,909,140.23	617,128,27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394,946.80	-269,933,344.64	-100,961,216.34	-351,633,15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909,907.00	-	-	326,782,863.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723,841.97	75,100,000.00	22,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633,748.97	75,100,000.00	22,000,000.00	326,782,863.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210,000.00	10,000,000.00	12,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602,409.24	41,914,723.36	19,835,384.82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5,000.00	230,350.00	4,243,237.50	11,180,92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27,409.24	52,145,073.36	36,078,622.32	11,180,92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06,339.73	22,954,926.64	-14,078,622.32	315,601,94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5,730.61	-841,254.85	3,281,996.31	-1,786,713.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7,928.71	31,275,082.88	-27,733,417.49	85,115,59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576,482.75	128,301,399.87	156,034,817.36	70,919,22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58,554.04	159,576,482.75	128,301,399.87	156,034,817.36

(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 2020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变动时点
杭州兆利	注销	2020 年 1 月
浙江瑞利	设立	2020 年 5 月

(2) 2019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9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3) 2018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变动时点
安徽普利	设立	2018 年 9 月
海南兆利	设立	2018 年 1 月
杭州兆利	设立	2018 年 1 月

(4) 2017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7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2.11	1.57	2.68	4.19
速动比率（倍）	1.75	1.32	2.09	2.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05%	19.73%	16.45%	15.90%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67%	33.39%	20.35%	17.51%
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9	3.85	6.43	8.37
存货周转率（次）	1.44	2.48	1.99	2.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25	0.78	0.52	0.7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3	0.17	-0.39	1.00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母公司口径）
- 4、资产负债率（合并）=总负债÷总资产（合并口径）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总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25.50	0.65	0.65
	2019年度	29.68	0.72	0.72
	2018年度	22.71	0.43	0.43
	2017年度	16.59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23.84	0.62	0.62
	2019年度	27.94	0.67	0.67
	2018年度	21.43	0.40	0.40
	2017年度	14.64	0.22	0.22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

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0.91	-	-1.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4.00	2,297.60	916.26	1,138.0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7.88	-	406.78	186.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9.83	-63.70	3.45	11.36
小计	2,182.05	2,202.99	1,326.49	1,335.15
减：所得税费用	327.31	434.43	303.94	176.99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54.74	1,768.55	1,022.54	1,158.16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2017年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72,793.31 元，营业外支出 13,389.51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59,403.80 元。

2、2018 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10,843,659.31	应收票据及应收	58,060,944.18
应收账款	47,217,284.87	账款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2,283,840.3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83,840.36	固定资产	123,490,593.63
固定资产	123,490,593.63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283,650,617.61
在建工程	283,650,617.61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及应付	47,731,163.08
应付票据		账款	
应付账款	47,731,163.08	其他应付款	7,322,799.2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长期应付款	37,205,606.67
其他应付款	7,322,799.26		
长期应付款	20,268,006.67	管理费用	28,527,630.46
专项应付款	16,937,600.00	研发费用	
管理费用	91,831,826.63		63,304,196.17

3、2019 年会计政策估计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8,846,877.33	应收票据	21,848,281.40
		应收账款	136,998,595.9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7,356,431.8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356,431.81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21,848,281.40	-21,848,281.40	
应收款项融资		21,848,281.40	21,848,281.40

②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66,476,932.97	摊余成本	166,476,932.9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1,848,281.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1,848,281.4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36,998,595.93	摊余成本	136,998,595.9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652,655.36	摊余成本	1,652,655.36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2,000,000.00	摊余成本	22,000,000.0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57,356,431.81	摊余成本	57,356,431.81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8,730,484.36	摊余成本	8,730,48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500,000.00	摊余成本	2,500,000.00
长期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7,700,000.00	摊余成本	17,700,000.00

③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A.金融资产				
a.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166,476,932.97			166,476,932.97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1,848,281.40			
减：转出至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 CAS22）		-21,848,281.4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36,998,595.93			136,998,595.93
其他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652,655.36			1,652,655.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326,976,465.66	-21,848,281.40		305,128,184.26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应收票据(原 CAS22)转入		21,848,281.4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1,848,281.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21,848,281.40		21,848,281.40
B.金融负债				
a.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2,000,000.00			22,000,000.00
应付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7,356,431.81			57,356,431.81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8,730,484.36			8,730,48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500,000.00			2,500,000.00
长期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7,700,000.00			17,7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	108,286,916.17			108,286,916.17

负债				
----	--	--	--	--

④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2019年1月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应收账款	7,350,485.68			7,350,485.68
其他应收款	56,709.49			56,709.49

(3)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三) 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会计差错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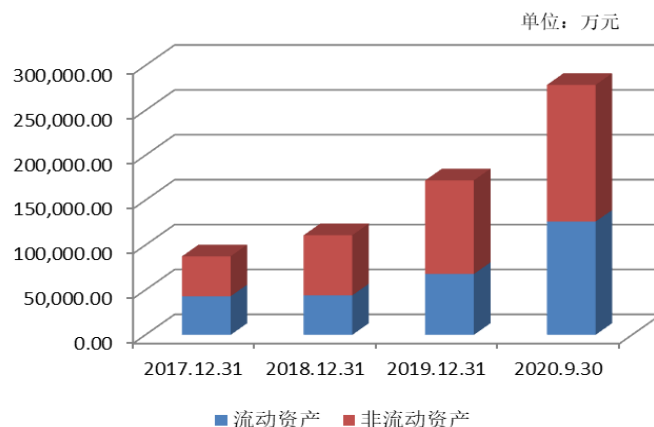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流动资产	126,004.28	45.28	67,799.03	39.41	43,930.42	39.61	42,995.61	49.16
非流动资产	152,275.35	54.72	104,231.66	60.59	66,966.04	60.39	44,457.48	50.84
资产合计	278,279.64	100.00	172,030.69	100.00	110,896.46	100.00	87,453.0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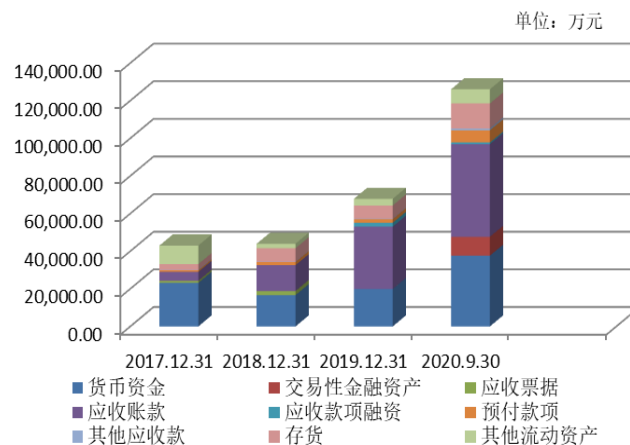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87,453.09万元、110,896.46万元、172,030.69万元和278,279.64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余额逐年增长。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37,613.33	29.85	19,897.54	29.35	16,647.69	37.90	23,152.24	53.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7.94	-	-	-	-	-	-
应收票据	-	-	-	-	2,184.83	4.97	1,084.37	2.52
应收账款	49,258.11	39.09	33,098.75	48.82	13,699.86	31.19	4,721.73	10.98
应收款项融资	887.37	0.70	2,080.39	3.07	-	-	-	-
预付款项	6,457.17	5.12	1,978.90	2.92	1,701.17	3.87	830.44	1.93
其他应收款	1,008.07	0.80	224.55	0.33	165.27	0.38	228.38	0.53
存货	13,276.04	10.54	6,971.53	10.28	7,115.70	16.20	3,086.12	7.18
其他流动资产	7,504.19	5.96	3,547.35	5.23	2,415.90	5.50	9,892.33	23.01
流动资产合计	126,004.28	100.00	67,799.03	100.00	43,930.42	100.00	42,995.61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2.01%、85.28%、88.45%和79.48%，各主要流动资产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货币资金分别为23,152.24万元、16,647.69万元、19,897.54万元和37,613.33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3.85%、37.90%、29.35%和29.85%。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现金	36.33	0.10	8.98	0.05	9.82	0.06	14.81	0.06
银行存款	32,800.44	87.20	19,727.11	99.14	15,508.93	93.16	22,284.11	96.25
其他货币资金	4,776.56	12.70	161.45	0.81	1,128.95	6.78	853.32	3.69
合计	37,613.33	100.00	19,897.54	100.00	16,647.69	100.00	23,152.24	10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年9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为10,000.00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3.59%，均系理财产品，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机构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国支行	10,000.00	2020.09.11-2020.12.10	闲置募集资金	3.05%
---	-------------------------------	---------	----------------------	-----------	-----------------------	--------	-------

(3)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应收票据分别为1,084.37万元和2,184.83万元,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2,080.39万元和887.37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列示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之“五、(一)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说明。

(4)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净额变动分析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721.73万元、13,699.86万元、33,098.75万元和49,258.11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98%、31.19%、48.82%和39.09%。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239.31	2,981.20	49,258.11	34,905.20	1,806.44	33,098.75
合计	52,239.31	2,981.20	49,258.11	34,905.20	1,806.44	33,098.75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34.91	735.05	13,699.86	4,971.82	250.09	4,721.73
合计	14,434.91	735.05	13,699.86	4,971.82	250.09	4,721.73

公司制订了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一般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针对业务规模较大、商业信誉较好、合作关系稳定的经销商和配送商,公司会给予其30至90天信用期。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及合作的大型配送商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呈现增长趋势。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如下：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1年以内	51,581.35	98.74	2,888.02	33,757.15	96.71	1,687.86
1-2年	393.16	0.75	39.32	1,112.34	3.19	111.23
2-3年	261.80	0.50	52.36	35.00	0.10	7.00
3-5年	3.00	0.01	1.50	0.70	0.00	0.35
合计	52,239.31	100.00	2,981.20	34,905.20	100.00	1,806.44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1年以内	14,172.82	98.18	708.64	4,950.46	99.57	247.52
1-2年	260.09	1.80	26.01	17.02	0.34	1.70
2-3年	1.99	0.01	0.40	4.34	0.09	0.87
3-5年	-	-	-	-	-	-
合计	14,434.91	100.00	735.05	4,971.82	100.00	250.09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分别为99.57%、98.18%、96.71%和98.74%，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250.09万元、735.05万元、1,806.44万元和2,981.20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5.03%、5.09%、5.18%和5.7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

(5) 预付款项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830.44万元、1,701.17万元、1,978.90万元和6,457.17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93%、3.87%、2.92%和5.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1年以内	6,102.39	94.51	1,905.08	96.27	1,674.48	98.43	803.10	96.71
1-2年	283.22	4.39	71.22	3.60	18.85	1.11	6.94	0.84
2-3年	70.99	1.10	1.54	0.08	5.19	0.31	20.41	2.46
3年以上	0.57	0.01	1.07	0.05	2.64	0.16	-	-
合计	6,457.17	100.00	1,978.90	100.00	1,701.17	100.00	830.44	100.00

(6) 其他应收款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228.38万元、165.27万元、224.55万元和1,008.07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53%、0.38%、0.33%和0.80%，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144.50	-	144.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4.81	56.75	1,008.06	89.03	8.97	80.05
合计	1,064.81	56.75	1,008.06	233.53	8.97	224.55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50	-	107.50	107.50	-	107.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44	5.67	57.77	128.02	7.13	120.88
合计	170.94	5.67	165.27	235.52	7.13	228.38

报告期各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1年以内	1,020.35	95.82	50.56	75.28	84.56	3.76
1-2年	39.00	3.66	3.90	1.46	1.64	0.15
2-3年	1.76	0.17	0.35	3.90	4.38	0.78
3-5年	3.40	0.32	1.70	8.09	9.08	4.04
5年以上	0.30	0.03	0.24	0.30	0.34	0.24
合计	1,064.81	100.00	56.75	89.03	100.00	8.97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1年以内	33.83	53.33	1.69	118.91	92.89	5.95
1-2年	21.22	33.45	2.12	8.71	6.81	0.87
2-3年	8.09	12.75	1.62	-	-	-
3-5年	-	-	-	-	-	-
5年以上	0.30	0.47	0.24	0.40	0.31	0.32
合计	63.44	100.00	5.67	128.02	100.00	7.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押金保证金	88.63	156.99	137.31	190.57
备用金	976.18	76.54	33.63	44.95
合计	1,064.81	233.53	170.94	235.52

(7) 存货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存货分别为3,086.12万元、7,115.70万元、6,971.53万元和13,276.04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18%、16.20%、10.28%和10.54%。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原材料	7,339.22	55.28	3,550.06	50.92	3,891.83	54.69	1,227.64	39.78
在产品	1,239.08	9.33	921.32	13.22	593.00	8.33	196.69	6.37
库存商品	3,263.74	24.58	1,441.43	20.68	1,874.24	26.34	1,367.68	44.32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1,386.31	10.44	848.70	12.17	728.27	10.23	272.64	8.83
在途物资	-	-	210.02	3.01	28.37	0.40	21.47	0.70
发出商品	47.69	-	-	-	-	-	-	-
合计	13,276.04	99.64	6,971.53	100.00	7,115.70	100.00	3,086.12	100.00

公司原材料采购基本遵循“以产定购”的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及原材料市场情况进行采购。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订货合同和预计销售情况，结合库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报告期内各

期末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余额均保持在较低水平。

公司和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均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在产品均为产品正常生产所需，库存商品均为满足客户供货的正常储备，公司存货积压或滞销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各项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发现存在减值的情形，因此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8) 其他流动资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9,892.33 万元、2,415.90 万元、3,547.35 万元和 7,504.1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01%、5.50%、5.23%和 5.96%。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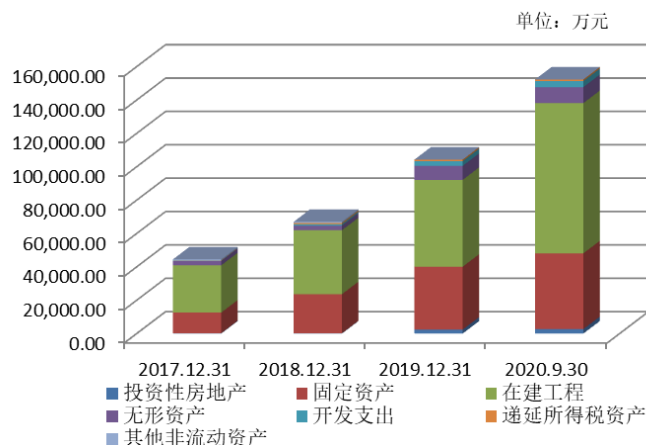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理财产品	-	-	-	-	-	-	8,000.00	80.87
待抵扣进项税	7,504.19	100.00	3,492.17	98.44	2,415.90	100.00	1,892.33	19.13
待摊信用证 借款利息	-	-	55.18	1.56	-	-	-	-
合计	7,504.19	100.00	3,547.35	100.00	2,415.90	100.00	9,892.33	100.00

3、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投资性房地产	2,673.56	1.76	2,375.50	2.28	179.91	0.27	208.79	0.47
固定资产	45,386.07	29.81	37,687.68	36.16	23,411.24	34.96	12,349.06	27.78
在建工程	90,067.76	59.15	52,047.45	49.93	38,341.82	57.26	28,365.06	63.80
无形资产	9,564.90	6.28	8,366.62	8.03	2,769.08	4.14	2,593.16	5.83
开发支出	3,622.16	2.38	2,852.21	2.74	844.50	1.26	107.59	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0.90	0.63	902.22	0.87	741.76	1.11	156.08	0.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677.74	1.01	677.74	1.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275.35	100.00	104,231.66	100.00	66,966.04	100.00	44,457.48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7.41%、96.35%、94.12%和 95.2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逐年增长，各项非流动资产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 投资性房地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净值分别为 208.79 万元、179.91 万元、2,375.50 万元和 2,673.56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7%、0.27%、2.28%和 1.76%。2019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2,195.60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公司将位于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盛路 1509 号天恒大厦办公楼对外出租所致。

(2) 固定资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2,349.06 万元、23,411.24 万元、37,687.68 万元和 45,386.07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78%、34.96%、36.16%和 29.81%。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房屋及建筑物	15,826.41	34.87	12,466.22	33.08	12,490.59	53.35	5,926.69	47.99
机器设备	24,996.33	55.07	21,502.20	57.05	8,916.55	38.09	5,264.60	42.63
运输工具	231.14	0.51	282.85	0.75	410.24	1.75	298.50	2.42
电子及其他设备	4,332.19	9.55	3,436.41	9.12	1,593.86	6.81	859.27	6.96
合计	45,386.07	100.00	37,687.68	100.00	23,411.24	100.00	12,349.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由于价值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在建工程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28,365.06万元、38,341.82万元、52,047.45万元和90,067.76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3.80%、57.26%、49.93%和59.1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项目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年产制剂产品15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953.00	28,110.84	19,910.87	20,021.16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	-	10,919.35	7,859.98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	18,673.84	9,510.45	6,866.87	-
车间改造项目	7,742.51	1,451.21	644.73	483.92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	25,536.67	12,974.95	-	-
冻干水针、预充针项目	7,656.61	-	-	-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6,351.10	-	-	-
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3,154.04	-	-	-
合计	90,067.77	52,047.45	38,341.82	28,365.06

(续上表)

项目	项目概况	建设内容	目前状况
年产制剂产	首次公开发行股	在浙江普利厂区内建设，新建研发	研发综合楼及部

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票募投项目，主要为公司固体制剂扩产	综合楼、辅助用房、制剂一车间、制剂二车间、制剂三车间及仓库、原料预处理车间、甲类物品库及配套设施。购置相应的生产设备、质检仪器等设备。	分车间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其余部分建设进度正常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募投项目，主要为针剂扩产	在普利制药厂区内建设，新建四层制剂大楼及配套设施。购置新增两条冻干粉针剂联动生产线、质检仪器等设备。	已建设完成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主要为增加针剂生产线，用于针剂品种研发过程的中试放大和注册批生产	在普利制药厂区内建设，购置针剂生产线、研发设备、质检仪器等设备。	建设进度正常
车间改造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	各厂区设备零星替换、增加、升级改造	建设进度正常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主要为原料药扩产	在安徽普利厂区内建设，第一阶段新建 API03 车间、API04 车间、API05 车间、动力车间第一阶段、危险品库 1、危险品库 2、危险品库 3、综合仓库及配套设施；第二阶段新建抗肿瘤制剂车间、API01 车间、API02 车间第二阶段扩建、动力车间第二阶段扩建、原辅料仓库、污水处理第二阶段扩建等。购置相应的生产设备、质检仪器等设备。	建设进度正常
冻干水针、预充针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主要为新增冻干水针、预充针研发相关的设备	在浙江普利厂区内建设，购置冻干水针、预充针研发设备	建设进度正常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主要为新增滴眼剂和软膏产能	在浙江普利厂区内建设，购置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实验室的设备	建设进度正常
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主要为针剂扩产	在普利制药厂区内建设，第一期新建注射剂大楼、原料库、成品库及 6 条针剂生产线；第二期新建 4 条针剂生产线。购置相应的生产设备、质检仪器等设备。	建设进度正常

①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8,110.84	1,906.14	9,063.98	-	20,953.00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	9,510.45	9,309.07	145.68	-	18,673.84
车间改造	1,451.21	6,291.30		-	7,742.51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	12,974.95	12,567.93	6.21	-	25,536.67
冻干水针、预充针项目	-	7,733.42	76.81	-	7,656.61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	6,612.77	261.67	-	6,351.10
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	3,154.04	-	-	3,154.04
合计	52,047.45	47,574.67	9,554.35	-	90,067.77

2019 年度，公司主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910.87	10,031.08	1,831.11	-	28,110.84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10,919.35	626.12	11,512.95	32.52	-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	6,866.87	2,643.58	-	-	9,510.45
车间改造项目	644.73	806.48	-	-	1,451.21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	-	12,974.95	-	-	12,974.95
合计	38,341.82	27,082.21	13,344.06	32.52	52,047.45

2018 年度，公司主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21.16	9,842.34	9,648.98	303.65	19,910.87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7,859.98	3,075.68	16.31	-	10,919.35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	-	6,866.87	-	-	6,866.87
车间改造项目	483.92	1,614.05	1,453.24	-	644.73
合计	28,365.06	21,398.94	11,118.53	303.65	38,341.82

2017 年度，公司主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549.66	8,670.21	198.71	-	20,021.16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836.64	8,035.79	1,012.45	-	7,859.98
车间改造项目	1,787.70	1,007.41	2,311.19	-	483.92
合计	14,174.00	17,713.41	3,522.35	-	28,365.06

②在建工程效益预测情况

根据报告期内主要在建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公司对项目用途的规划，公司上述项目达产年效益的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达产进度	营业收入	税金及附加	总成本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主要为公司固体制剂扩产	第一年 25%，第二年 50%，第三年 100%	70,935.00	713.06	50,965.44	4,814.13	14,442.38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主要为针剂扩产	第一年 50%，第二年 80%，第三年 100%	26,635.00	273.16	12,794.25	2,035.14	11,532.45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主要为增加针剂生产线，用于针剂品种研发过程的中试放大和注册批生产		-	-	-	-	-
车间改造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		-	-	-	-	-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	非公开发行股	第一年 35%，第二	78,190.04	423.43	57,240.16	5,131.61	15,394.84

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	票募投项目,主要为原料药扩产	年 45%, 第三年 85%, 第四年 95%, 第五年 100%					
冻干水针、预充针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主要为新增冻干水针、预充针研发相关的设备		-	-	-	-	-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自有资金建设,主要为新增滴眼剂和软膏产能	第一年 15%, 第二年 60%, 第三年 88%, 第四年 100%	24,100.00	226.86	15,779.77	2,023.34	6,070.03
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主要为针剂扩产	第一年 35%, 第二年 45%, 第三年 85%, 第四年 95%, 第五年 100%	151,000.00	1,082.38	115,047.07	5,230.58	29,639.97
合计			350,860.04	2,718.88	251,826.69	19,234.80	77,079.67

由于“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三个项目在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效益预测时,带量采购政策尚未颁布,未考虑带量采购政策对效益的测算的影响。

假设不考虑带量采购后销售量上升、销售费用率降低情况,“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三个项目 10%、30%、50%产品纳入带量采购,每种情况下单价均下降 10%、30%、50%时的项目净利润预测情况:

A、10%产品纳入带量采购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预测净利润	降价 10%时净利润	降价 30%时净利润	降价 50%时净利润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442.38	14,128.52	13,500.80	12,873.08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11,532.45	11,364.98	11,030.02	10,695.07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6,070.03	5,967.64	5,762.87	5,558.10

B、30%产品纳入带量采购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预测净利润	降价 10%时净利润	降价 30%时净利润	降价 50%时净利润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442.38	13,500.80	11,617.64	9,734.48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11,532.45	11,030.02	10,025.17	9,020.31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6,070.03	5,762.87	5,148.55	4,534.23

C、50%产品纳入带量采购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预测净利润	降价 10%时净利润	降价 30%时净利润	降价 50%时净利润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442.38	12,873.08	9,734.48	6,595.89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11,532.45	10,695.07	9,020.31	7,345.54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6,070.03	5,558.10	4,534.23	3,510.37

从前三批带量采购情况来看，带量采购政策产品的平均降价幅度约为 50%。假设上述三个项目 50%产品纳入带量采购且单价降幅为 50%，公司主要在建工程各年新增净利润的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计完工时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 年 3 月	1,236.73	2,885.70	5,771.40	6,595.89	6,595.89	6,595.89	6,595.89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2019 年 3 月	1,377.29	3,213.68	6,427.35	7,345.54	7,345.54	7,345.54	7,345.54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	2021 年 12 月	-	-	-	-	-	-	-
车间改造项目		-	-	-	-	-	-	-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	2024 年 4 月	-	-	-	-	3,592.13	6,414.52	11,032.97
冻干水针、预充针	2022 年 12 月	-	-	-	-	-	-	-

项目								
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	2022年12月	-	-	-	526.56	2,106.22	3,089.12	3,510.37
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2025年12月	-	-	-	-	-	-	10,373.99
项目效益新增净利润		2,614.02	6,099.38	12,198.75	14,467.99	19,639.78	23,445.07	38,858.76

(4) 无形资产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2,593.16万元、2,769.08万元、8,366.62万元和9,564.90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83%、4.14%、8.03%和6.28%。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净值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土地使用权	7,847.66	82.05	7,973.59	95.30	2,353.92	85.01	2,407.32	92.83
软件	1,717.24	17.95	393.02	4.70	415.16	14.99	185.84	7.17
合计	9,564.90	100.00	8,366.62	100.00	2,769.08	100.00	2,593.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 开发支出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开发支出分别为107.59万元、844.50万元、2,852.21万元和3,622.16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24%、1.26%、2.74%和2.38%。开发支出为公司对处于临床研究阶段的药品相应的研发支出资本化。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156.08万元、741.76万元、902.22万元和960.90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35%、1.11%、0.87%和0.63%。

公司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是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各报告

期末，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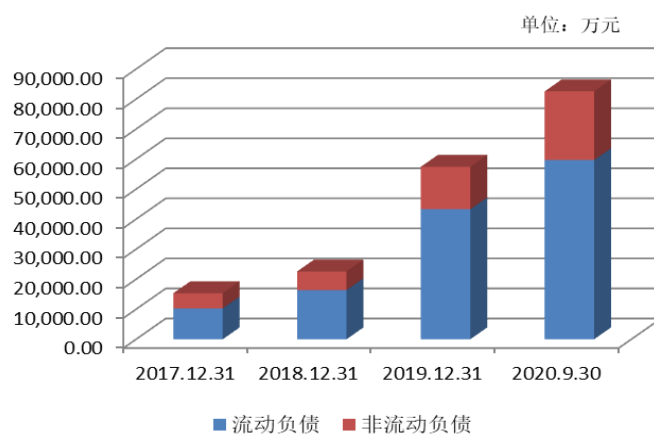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减值准备	517.94	398.31	163.77	12.42
递延收益	115.66	300.42	257.67	143.66
可抵扣亏损	327.30	203.49	320.33	-
合计	960.90	902.22	741.76	156.08

（二）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流动负债	59,662.29	72.27	43,285.02	75.36	16,380.00	72.57	10,270.93	67.06
非流动负债	22,894.28	27.73	14,151.53	24.64	6,190.31	27.43	5,044.86	32.94
负债合计	82,556.58	100.00	57,436.54	100.00	22,570.31	100.00	15,315.8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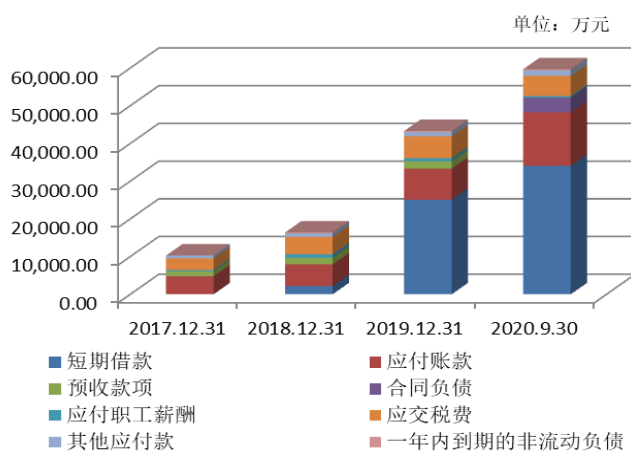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负债总额分别为 15,315.80 万元、22,570.31 万元、57,436.54 万元和 82,556.58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余额逐年增长。

2、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短期借款	34,076.96	57.12	25,058.93	57.89	2,200.00	13.43	-	-
应付账款	14,180.06	23.77	8,201.60	18.95	5,735.64	35.02	4,773.12	46.47
预收款项	-	-	1,985.55	4.59	1,734.63	10.59	1,314.21	12.80
合同负债	3,855.41	6.46						
应付职工薪酬	456.33	0.76	839.53	1.94	907.42	5.54	342.12	3.33
应交税费	5,359.91	8.98	5,833.34	13.48	4,679.26	28.57	3,109.20	30.27
其他应付款	1,421.13	2.38	1,053.47	2.43	873.05	5.33	732.28	7.13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312.50	0.52	312.59	0.72	250.00	1.53	-	-
流动负债合计	59,662.29	100.00	43,285.02	100.00	16,380.00	100.00	10,270.93	100.00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应交税费构成，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应交税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6.74%、77.01%、90.32%和 89.87%，各主要流动负债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 短期借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0 万元、2,200.00 万元、25,058.93 万元和 34,076.9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13.43%、57.89%和 57.12%。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抵押借款	6,602.00	2,903.85	-	-
信用借款	27,474.96	22,155.07	2,200.00	-

合计	34,076.96	25,058.93	2,200.00	-
----	-----------	-----------	----------	---

(2) 应付账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4,773.12 万元、5,735.64 万元、8,201.60 万元和 14,180.0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6.47%、35.02%、18.95% 和 23.77%。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款	7,589.14	3,009.57	2,302.17	1,133.23
工程及设备款	6,219.76	4,254.31	3,054.32	3,479.60
费用款	371.16	937.72	379.16	160.28
合计	14,180.06	8,201.60	5,735.64	4,773.12

(3)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预收款项分别为 1,314.21 万元、1,734.63 万元、1,985.55 万元，2020 年 9 月末合同负债为 3,855.41 万元，均为预收客户的货款。

(4) 应交税费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3,109.20 万元、4,679.26 万元、5,833.34 万元和 5,359.9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27%、28.57%、13.48% 和 8.98%。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4,802.38	3,805.10	2,953.94	1,666.62
企业所得税	467.52	1,799.99	1,552.18	1,326.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1	75.81	59.45	44.03
教育费附加	5.11	39.19	32.72	25.66
地方教育附加	6.47	26.13	21.81	17.10
土地使用税	38.47	11.23	6.03	12.41
房产税	16.55	58.85	38.06	12.23
印花税	5.91	10.42	9.40	4.6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2	6.50	5.65	0.30

环境保护税	0.17	0.12	-	-
合计	5,359.91	5,833.34	4,679.26	3,109.20

(5) 其他应付款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732.28万元、873.05万元、1,053.47万元和1,421.13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13%、5.33%、2.43%和2.38%。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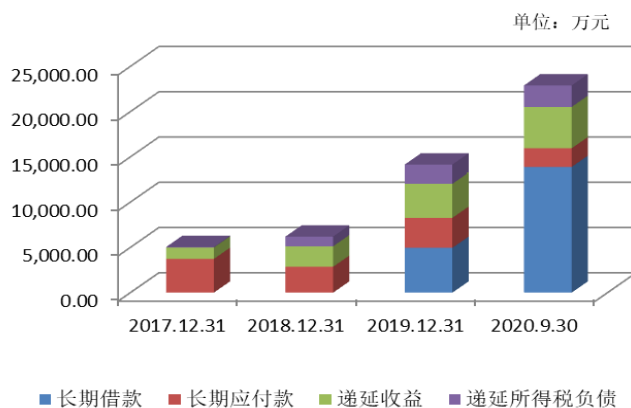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押金保证金	1,401.95	918.56	759.75	666.51
应付暂收款	19.18	134.91	113.30	65.77
合计	1,421.13	1,053.47	873.05	732.28

3、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长期借款	13,892.50	60.68	4,944.74	34.94	-	-	-	-
长期应付款	2,057.18	8.99	3,318.00	23.45	2,854.54	46.11	3,720.56	73.75
递延收益	4,569.57	19.96	3,756.55	26.55	2,267.12	36.62	1,263.97	2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5.03	10.37	2,132.24	15.07	1,068.64	17.26	60.33	1.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94.28	100.00	14,151.53	100.00	6,190.31	100.00	5,044.86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收益构成，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收益合计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8.80%、82.74%、84.93% 和 89.63%，各主要非流动负债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长期借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4,944.74 万元和 13,892.50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34.94% 和 60.68%。

（2）长期应付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3,720.56 万元、2,854.54 万元、3,318.00 万元和 2,057.18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3.75%、46.11%、23.45% 和 8.99%。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长期应付款	1,270.00	1,520.00	1,770.00	2,026.80
专项应付款	787.18	1,798.00	1,084.54	1,693.76
合计	2,057.18	3,318.00	2,854.54	3,720.56

①长期应付款

根据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双方出资成立普利工程，公司出资 4,000 万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出资 2,020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以上投资在投资期限内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获得投资收益，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为 1.2%，公司从 2019 年起至 2025 年分七期按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普利工程的实际投资额回购其投资，由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普利工程的投资本质上系借款性质，故将该投资额列报为长期应付款，并将应支付的 1.2% 的投资收益列报为财务费用。

②专项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专项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 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资金	-	-	1,084.54	1,693.76
国有土地补贴专项资金	787.18	1,798.00	-	-
合计	787.18	1,798.00	1,084.54	1,693.76

根据工信部规[2016]441 号文《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 2016 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资金计划的通知》，2016 年浙江普利“符合欧美标准的儿童药生产建设-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支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获得 2,000 万元财政补助。该专项应付款支付形成资产时将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在设备折旧期间摊销计入其他收益。

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与本公司签订关于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给予本公司项目投资补贴 1,798 万元，子公司安徽普利将该补助资金作为专项应付款核算，待款项支付形成资产时将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在固定资产折旧期间摊销计入其他收益。

（3）递延收益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1,263.97 万元、2,267.12 万元、3,756.55 万元和 4,569.57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5.05%、36.62%、26.55%和 19.96%。公司递延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省地方特色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1.88	35.00	52.50	70.00
海南省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493.88	592.13	723.13	854.13
振兴实体经济工业投资补助	42.79	47.22	53.12	-
工业生产性投资、技术改造（智能制造）投资项目	303.49	322.15	362.42	-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资金	2,000.00	2,000.00	915.46	306.24
海口工业发展资金补助	696.71	760.05	-	-
国有土地补贴专项资金	-	-	-	-
新能源汽车补助	-	-	26.88	33.60

新药专项课题经费	-	-	133.62	-
原料及创新药制造基地补助	1,010.83	-	-	-
合计	4,569.58	3,756.55	2,267.12	1,263.97

（三）偿债能力分析

1、资产结构及变化情况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流动资产分别为42,995.61万元、43,930.42万元、67,799.03万元和126,004.28万元，呈现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金占用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存货，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16%、47.38%、59.10%和49.63%。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9.16%、39.61%、39.41%和45.28%，基本保持平稳。

2、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2.11	1.57	2.68	4.19
速动比率（倍）	1.75	1.32	2.09	2.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05%	19.73%	16.45%	15.90%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67%	33.39%	20.35%	17.51%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4.19、2.68、1.57和2.11，速动比率分别为2.90、2.09、1.32和1.75，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17.51%、20.35%、33.39%和29.67%。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79.10万元、9,478.57万元、21,537.43万元和10,921.06万元，持续为正。公司与当地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银行借款授信额度相对较高，通过银行债务融资压力相对较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的偿债能力进一步提升。

3、偿债能力同行业比较

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属于 C27 医药制造业的上市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流动比率（次）				
医药制造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3.96	3.45	3.20	3.62
发行人	2.11	1.57	2.68	4.19
2、速动比率（次）				
医药制造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3.38	2.85	2.64	3.02
发行人	1.75	1.32	2.09	2.90
3、资产负债率（合并）				
医药制造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30.19%	31.62%	30.67%	29.16%
发行人	29.67%	33.39%	20.35%	17.51%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7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2018 年以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工程建设投入较大，短期借款增加较多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合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截至最近一期末持有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持有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财务性投资。

七、经营成果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2,482.67 万元、62,390.42 万元和 95,009.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840.44 万元、18,142.73 万元和 30,114.70 万元，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

2020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78,204.2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494.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8.51% 和 38.30%。

2020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小幅增长，主要是由于长期以来，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境外批件数量持续增加，2020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为7,628.01万元，上年同期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为2,413.67万元，增幅为216.03%。2020年1-9月，虽然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抗过敏类药物收入有所下降，但由于外销产品收入增长较快，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4.16%。

2020年1-9月，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的市场推广活动，尤其是国际及全国学术年会、省级学术年会等规模较大的市场推广活动减少，2020年1-9月销售费用为13,209.2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6.89%，上年同期销售费用为12,789.3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1.02%。综上，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8.30%。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71,946.60	92.00	89,376.09	94.07	59,219.86	94.92	30,264.44	93.17
其他业务收入	6,257.64	8.00	5,633.43	5.93	3,170.56	5.08	2,218.23	6.83
合计	78,204.24	100.00	95,009.52	100.00	62,390.42	100.00	32,482.67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0,264.44万元、59,219.86万元、89,376.09万元和78,204.2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3.17%、94.92%、94.07%和92.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了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各类抗过敏类药物、抗生素类药物、非甾体抗炎类药物及消化类药物的销售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技术服务收入、房租收入等。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主要产品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抗过敏类药物	14,941.18	20.77	31,588.68	35.34	24,176.96	40.83	13,836.71	45.72
其中：地氯雷他定分散片	5,844.32	8.12	12,411.23	13.89	10,623.61	17.94	6,462.37	21.35
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	8,722.39	12.12	18,463.87	20.66	13,096.61	22.12	6,969.20	23.03
地氯雷他定片	374.47	0.52	713.58	0.80	456.74	0.77	405.14	1.34
抗生素类药物	15,731.06	21.86	24,444.69	27.35	19,117.23	32.28	6,178.60	20.42
其中：克拉霉素缓释片	3,274.65	4.55	6,243.17	6.99	5,464.05	9.23	3,415.02	11.28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1,029.35	1.43	2,055.95	2.30	1,500.71	2.53	986.62	3.26
注射用阿奇霉素	6,835.91	9.50	15,160.89	16.96	11,220.71	18.95	1,157.65	3.83
其他抗生素类药物	4,591.15	6.38	984.67	1.10	931.77	1.57	619.31	2.05
非甾体抗炎类药物	10,229.22	14.22	8,547.43	9.56	6,584.43	11.12	4,625.80	15.28
其中：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	10,229.22	14.22	8,547.43	9.56	6,584.43	11.12	4,625.80	15.28
消化类药物	3,114.33	4.33	3,476.63	3.89	3,009.71	5.08	2,101.84	6.94
其中：马来酸曲美布汀片	3,114.33	4.33	3,465.17	3.88	2,990.24	5.05	2,094.38	6.92
其他消化类药物	-	-	11.45	0.01	19.46	0.03	7.46	0.02
其他药物	27,930.81	38.82	21,318.67	23.85	6,331.53	10.69	3,521.49	11.64
其中：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	4,118.85	5.72	7,982.32	8.93	-	-	-	-
注射用尼麦角林	4,247.79	5.90	-	-	-	-	-	-
注射用盐酸曲马多	3,884.07	5.40	-	-	-	-	-	-
合计	71,946.60	100.00	89,376.09	100.00	59,219.86	100.00	30,264.44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抗过敏类药物收入分别为13,836.71万元、24,176.96万元、31,588.68万元和14,941.18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抗过敏类药物主要包括地氯雷他定分散片、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及地氯雷他定片三个品种，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类别。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抗生素类药物收入分别为6,178.60万元、19,117.23万元、24,444.69万元和15,731.06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抗生素类药物主要包括克拉霉素缓释片、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注射用阿奇霉素以及其他抗生素药物。2018年以来抗生素类药物收入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注射用阿奇霉素产品增长所致。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非甾体抗炎类药物收入分别为4,625.80万元、6,584.43万元、8,547.43万元和10,229.22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非甾体抗炎类药物为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消化类药物收入分别为2,101.84万元、3,009.71万元、3,476.63万元和3,114.33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消化类药物主要为马来酸曲美布汀片。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其他药物收入分别为3,521.49万元、6,331.53万元、21,318.67万元和27,930.81万元。2019年以来其他药物收入增长明显，主要是由于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于2019年5月被纳入急救紧缺药，公司加大该产品生产，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分别实现收入7,982.32万元和4,118.85万元。此外，其他药物中，注射用尼麦角林、注射用盐酸曲马多、注射用更昔洛韦钠、依替巴肽注射液、注射用伏立康唑等新注射剂品种和益肝灵液体胶囊、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积雪苷霜软膏等传统品种均有良好增长。

报告期各期，销售前十名的产品情况如下：

时间	产品名称	适应症	产品特点	交易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2020年 1-9月	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	1、缓解风湿性或类风湿关节炎，急慢性关节炎，急慢性强直性脊柱关节病；2、肩周炎，腱鞘炎、滑囊炎及腱鞘炎；3、腰背痛、扭伤、劳损；4、急性痛风；5、痛经，牙痛，头痛和术后疼痛等	独家剂型	10,229.22	14.22
	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	1、快速缓解过敏性鼻炎的相关症状，如打喷嚏，流涕和鼻痒，鼻粘膜充血/鼻塞；2、眼痒、流泪和充血；3、慢性特发性荨麻疹的相关症状如瘙痒，并可减少荨麻疹的数量及大小	独家剂型、专用儿童药	8,722.39	12.12
	注射用阿奇霉素	1、社区获得性肺炎：由肺炎衣原体、流感嗜血杆菌、嗜肺军团菌、卡他莫拉菌、肺炎支原体、金黄色葡萄球菌或肺炎链球菌等病原	通过一致性评价、境外批件	6,835.91	9.50

	菌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2、盆腔炎性疾病：由沙眼衣原体、淋病奈瑟氏球菌或人型支原体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			
地氯雷他定分散片	1、快速缓解过敏性鼻炎的相关症状，如打喷嚏，流涕和鼻痒，鼻粘膜充血/鼻塞；2、眼痒、流泪和充血；3、慢性特发性荨麻疹的相关症状如瘙痒，并可减少荨麻疹的数量及大小	独家剂型	5,844.32	8.12
注射用尼麦角林	1、改善脑梗塞后遗症引起的意识低下和情感障碍（感觉迟钝、注意力不集中、记忆力衰退、缺乏意念、忧郁、不安等）；2、急性和慢性周围循环障碍（肢体血管闭塞性疾病、雷诺氏综合征、其它末梢循环不良症状）。		4,247.79	5.90
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	1、心脏血液输出量不能满足体循环要求而出现低灌注状态，需要采用强心剂治疗患者；2、由于心室充盈压异常升高，导致出现肺充血和肺水肿的危险，需要进行强心治疗的患者。	紧缺药品	4,118.85	5.72
注射用盐酸曲马多	用于癌症疼痛，骨折或术后疼痛等各种急、慢性疼痛。		3,884.07	5.40
克拉霉素缓释片	克拉霉素敏感的微生物所引起的感染：1、下呼吸道感染：如支气管炎、肺炎等；2、上呼吸道感染：如咽炎、鼻窦炎等；3、皮肤及软组织的轻中度感染：如毛囊炎、蜂窝组织炎、丹毒等		3,274.65	4.55
马来酸曲美布汀片	1.胃肠道运动功能紊乱引起的食欲不振、恶心、呕吐、嗝气、腹胀、腹鸣、腹痛、腹泻、便秘等症状的改善；2.肠道易激惹综合征		3,114.33	4.33
积雪苷霜软膏	有促进创伤愈合作用。用于治疗外伤、手术创伤、烧伤、疤痕疙瘩及硬皮病		2,090.65	2.91
合计			52,362.18	72.78
2019年度	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	独家剂型、专用儿童药	18,463.87	20.66

	性荨麻疹的相关症状如瘙痒，并可减少荨麻疹的数量及大小			
注射用阿奇霉素	1、社区获得性肺炎：由肺炎衣原体、流感嗜血杆菌、嗜肺军团菌、卡他莫拉菌、肺炎支原体、金黄色葡萄球菌或肺炎链球菌等病原菌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2、盆腔炎性疾病：由沙眼衣原体、淋病奈瑟氏球菌或人型支原体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	通过一致性评价、境外批件	15,160.89	16.96
地氯雷他定分散片	1、快速缓解过敏性鼻炎的相关症状，如打喷嚏，流涕和鼻痒，鼻粘膜充血/鼻塞；2、眼痒、流泪和充血；3、慢性特发性荨麻疹的相关症状如瘙痒，并可减少荨麻疹的数量及大小	独家剂型	12,411.23	13.89
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	1、缓解风湿性或类风湿关节炎，急慢性关节炎，急慢性强直性脊柱关节病；2、肩周炎，腱鞘炎、滑囊炎及腱鞘炎；3、腰背痛、扭伤、劳损；4、急性痛风；5、痛经，牙痛，头痛和术后疼痛等	独家剂型	8,547.43	9.56
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	1、心脏血液输出量不能满足体循环要求而出现低灌注状态，需要采用强心剂治疗患者；2、由于心室充盈压异常升高，导致出现肺充血和肺水肿的危险，需要进行强心治疗的患者。	紧缺药品	7,982.32	8.93
克拉霉素缓释片	克拉霉素敏感的微生物所引起的感染：1、下呼吸道感染：如支气管炎、肺炎等；2、上呼吸道感染：如咽炎、鼻窦炎等；3、皮肤及软组织的轻中度感染：如毛囊炎、蜂窝组织炎、丹毒等	-	6,243.17	6.99
马来酸曲美布汀片	1、胃肠道运动功能紊乱引起的食欲不振、恶心、呕吐、嗝气、腹胀、腹鸣、腹痛、腹泻、便秘等症状的改善；2、肠道易激惹综合征	-	3,465.17	3.88
积雪苷霜软膏	有促进创伤愈合作用。用于治疗外伤、手术创伤、烧伤、疤痕疙瘩及硬皮病	-	2,093.92	2.34
盐酸左氧	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轻、中度	-	2,055.95	2.30

	氟沙星胶囊	感染；1、呼吸系统感染；2、泌尿系统感染；3、生殖系统感染；4、皮肤软组织感染；5、肠道感染；6、其他感染			
	注射用更昔洛韦钠	1、治疗巨细胞病毒视网膜炎：适用于治疗免疫功能低下患者（包括艾滋病患者）发生的巨细胞病毒性视网膜炎；2、器官移植患者预防巨细胞病毒疾病：预防可能发生于有巨细胞病毒感染风险的器官移植受者的巨细胞病毒病	通过一致性评价、境外批件	1,405.21	1.57
	合计			77,829.16	87.08
2018年度	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	1、快速缓解过敏性鼻炎的相关症状，如打喷嚏，流涕和鼻痒，鼻粘膜充血/鼻塞；2、眼痒、流泪和充血；3、慢性特发性荨麻疹的相关症状如瘙痒，并可减少荨麻疹的数量及大小	独家剂型、专用儿童药	13,096.61	22.12
	注射用阿奇霉素	1、社区获得性肺炎：由肺炎衣原体、流感嗜血杆菌、嗜肺军团菌、卡他莫拉菌、肺炎支原体、金黄色葡萄球菌或肺炎链球菌等病原菌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2、盆腔炎性疾病：由沙眼衣原体、淋病奈瑟氏球菌或人型支原体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	通过一致性评价	11,220.71	18.95
	地氯雷他定分散片	1、快速缓解过敏性鼻炎的相关症状，如打喷嚏，流涕和鼻痒，鼻粘膜充血/鼻塞；2、眼痒、流泪和充血；3、慢性特发性荨麻疹的相关症状如瘙痒，并可减少荨麻疹的数量及大小	独家剂型	10,623.61	17.94
	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	1、缓解风湿性或类风湿关节炎，急慢性关节炎，急慢性强直性脊柱关节病；2、肩周炎，腱鞘炎、滑囊炎及腱鞘炎；3、腰背痛、扭伤、劳损；4、急性痛风；5、痛经，牙痛，头痛和术后疼痛等	独家剂型	6,584.43	11.12
	克拉霉素缓释片	克拉霉素敏感的微生物所引起的感染：1、下呼吸道感染：如支气管炎、肺炎等；2、上呼吸道感染：如咽炎、鼻窦炎等；3、皮肤及软组织的轻中度感染：如毛囊炎、蜂	-	5,464.05	9.23

	窝组织炎、丹毒等			
马来酸曲美布汀片	1.胃肠道运动功能紊乱引起的食欲不振、恶心、呕吐、嗝气、腹胀、腹鸣、腹痛、腹泻、便秘等症状的改善;2.肠道易激惹综合征		2,990.24	5.05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轻、中度感染;1、呼吸系统感染;2、泌尿系统感染;3、生殖系统感染;4、皮肤软组织感染;5、肠道感染;6、其他感染	-	1,500.71	2.53
益肝灵液体胶囊	保肝药。具有改善肝功能、保护肝细胞膜的作用,用于急、慢性肝炎	独家剂型	1,253.05	2.12
注射用更昔洛韦钠	1、治疗巨细胞病毒视网膜炎:适用于治疗免疫功能低下患者(包括艾滋病患者)发生的巨细胞病毒性视网膜炎;2、器官移植患者预防巨细胞病毒疾病:预防可能发生于有巨细胞病毒感染风险的器官移植受者的巨细胞病毒病	通过一致性评价、境外批件	1,126.01	1.90
积雪苷霜软膏	有促进创伤愈合作用。用于治疗外伤、手术创伤、烧伤、疤痕疙瘩及硬皮病	-	1,013.67	1.71
合计			54,873.09	92.66
2017年	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	独家剂型、专用儿童药	6,969.20	23.03
	地氯雷他定分散片	独家剂型	6,462.37	21.35
	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	独家剂型	4,625.80	15.28
	克拉霉素缓释片	-	3,415.02	11.28

	管炎、肺炎等；2、上呼吸道感染：如咽炎、鼻窦炎等；3、皮肤及软组织的轻中度感染：如毛囊炎、蜂窝组织炎、丹毒等			
马来酸曲美布汀片	1.胃肠道运动功能紊乱引起的食欲不振、恶心、呕吐、嗝气、腹胀、腹鸣、腹痛、腹泻、便秘等症状的改善；2.肠道易激惹综合征	-	2,094.38	6.92
注射用阿奇霉素	1、社区获得性肺炎：由肺炎衣原体、流感嗜血杆菌、嗜肺军团菌、卡他莫拉菌、肺炎支原体、金黄色葡萄球菌或肺炎链球菌等病原菌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2、盆腔炎性疾病：由沙眼衣原体、淋病奈瑟氏球菌或人型支原体所致，且起始治疗需静脉给药的患者	通过一致性评价、境外批件	1,157.65	3.83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轻、中度感染；1、呼吸系统感染；2、泌尿系统感染；3、生殖系统感染；4、皮肤软组织感染；5、肠道感染；6、其他感染	-	986.62	3.26
积雪苷霜软膏	有促进创伤愈合作用。用于治疗外伤、手术创伤、烧伤、疤痕疙瘩及硬皮病	-	632.46	2.09
注射用更昔洛韦钠	1、治疗巨细胞病毒视网膜炎：适用于治疗免疫功能低下患者（包括艾滋病患者）发生的巨细胞病毒性视网膜炎；2、器官移植患者预防巨细胞病毒疾病：预防可能发生于有巨细胞病毒感染风险的器官移植受者的巨细胞病毒病	通过一致性评价、境外批件	602.27	1.99
益肝灵液体胶囊	保肝药。具有改善肝功能、保护肝细胞膜的作用，用于急、慢性肝炎	独家剂型	599.64	1.98
合计			27,545.41	91.02

3、主营业务收入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华东	32,898.41	45.73	38,070.86	42.60	26,718.52	45.12	13,780.95	45.54
华南	13,927.42	19.36	13,811.03	15.45	7,038.62	11.89	3,584.33	11.84
华中	6,399.14	8.89	10,852.78	12.14	7,809.42	13.19	3,646.17	12.05
西南	5,848.38	8.13	6,932.06	7.76	5,990.83	10.12	2,745.59	9.07
华北	2,435.32	3.38	9,313.42	10.42	5,839.79	9.86	3,051.54	10.08
东北	1,605.57	2.23	3,885.12	4.35	2,929.22	4.95	1,870.36	6.18
西北	1,203.05	1.67	3,289.04	3.68	2,394.38	4.04	977.28	3.23
国外	7,629.31	10.60	3,221.78	3.60	499.08	0.84	608.20	2.01
合计	71,946.60	100.00	89,376.09	100.00	59,219.86	100.00	30,264.44	100.00

报告期内，境内各地区的收入总体持续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华东地区经济相对较为发达，医疗及社会保障体系更为完善，产品市场需求较大，来自于华东地区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40%。来自于华南、华中地区的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15%。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金额分别为 608.20 万元、499.08 万元和 3,221.78 万元和 7,629.31 万元，占比分别为 2.01%、0.84%、3.60% 和 10.60%。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在药品研发、注册、生产和销售环节的法规体系与欧美等发达国家接轨。公司首先聚焦于注射剂的国际化，逐步建立起公司全球的注射剂研发、注册和生产销售平台，一方面公司利用细分领域的技术优势，实现产品在欧美等发达国家的注册和销售；另一方面在国际市场获批也有利于更快地通过国内产品注册优先审评，开拓国内注射剂市场。通过国际化战略的实施，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 48 项境外批件，其中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境外批件新增数量分别为 3 个、12 个、11 个、11 个和 1 个。境外销售地区分布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美国	6,388.94	2,005.07	127.91	-
欧盟	898.11	936.95	303.21	529.04
其他国家	342.26	279.76	67.96	79.16
合计	7,629.31	3,221.78	499.08	608.20

如上表所示，境外销售增长较快，主要是美国地区销售增长引起，公司与美国经销商 SLATE RUN PHARMACEUTICALS 建立长期合作关系，2019 年度，公司向其销售依替巴肽注射液、注射用阿奇霉素、注射用伏立康唑、注射用更昔

洛韦等 1,755.41 万元、2020 年 1-9 月公司向其销售依替巴肽注射液、注射用阿奇霉素、注射用伏立康唑、注射用更昔洛韦、注射用盐酸万古霉素等 5,796.77 万元。

4、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模式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销售模式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模式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制剂	配送商模式	42,960.57	59.71	68,904.59	77.10	47,319.26	79.90	15,778.71	52.14
	经销商模式	22,696.94	31.55	15,703.50	17.57	10,834.57	18.30	13,654.16	45.12
	其中：外销	7,628.01	10.60	3,221.78	3.60	499.08	0.84	608.20	2.01
	直销	105.77	0.15	154.73	0.17	238.87	0.40	304.99	1.01
	小计	65,763.28	91.41	84,762.82	94.84	58,392.70	98.60	29,737.86	98.26
原料药	直销	6,183.32	8.59	4,613.27	5.16	827.15	1.40	526.58	1.74
合计		71,946.60	100.00	89,376.09	100.00	59,219.85	100.00	30,264.44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随着“两票制”的实施配送商模式收入占比总体呈现上升趋势。2020 年 1-9 月，经销商模式收入占比较 2019 年度提高，主要是由于 2020 年 1-9 月外销收入占比上升，外销客户采用经销商模式所致。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	14,429.86	98.82	17,373.46	99.41	10,129.10	99.94	5,526.92	99.93
其他业务成本	172.43	1.18	102.97	0.59	6.05	0.06	3.63	0.07
合计	14,602.29	100.00	17,476.43	100.00	10,135.15	100.00	5,530.55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99.93%、99.94%、99.41% 和 98.82%，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来源。

2、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抗过敏类药物	1,738.20	12.05	3,236.07	18.63	2,437.70	24.07	1,544.67	27.95
抗生素类药物	4,215.17	29.21	4,894.64	28.17	3,857.51	38.08	1,556.69	28.17
非甾体抗炎类药物	991.35	6.87	1,195.17	6.88	792.25	7.82	530.44	9.60
消化类药物	1,117.69	7.75	1,289.61	7.42	1,138.02	11.24	760.32	13.76
其他药物	6,367.45	44.13	6,757.97	38.90	1,903.63	18.79	1,134.80	20.53
合计	14,429.86	100.00	17,373.46	100.00	10,129.10	100.00	5,526.92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5,526.92万元、10,129.10万元、17,373.46万元和14,429.86万元，主要为抗过敏类药物、抗生素类药物、非甾体抗炎类药物、消化类药物及其他药物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一致，并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性质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性质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直接材料	10,555.44	73.15	12,612.53	72.60	7,393.31	72.99	3,936.05	71.22
直接人工	960.95	6.66	1,256.10	7.23	698.31	6.89	376.97	6.82
制造费用	2,913.47	20.19	3,504.83	20.17	2,037.47	20.12	1,213.90	21.96
合计	14,429.86	100.00	17,373.46	100.00	10,129.09	100.00	5,526.92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分别为3,936.05万元、7,393.31万元、12,612.53万元和10,555.44万元。直接材料主要为原料药、包装材料和辅料等。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人工分别为376.97万元、698.31万元、1,256.10万元和960.95万元。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工人的薪酬，随着用工成本的上升，报告期内直接人工占比呈现小幅上升趋势。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分别为1,213.90万元、2,037.47万元、3,504.83万元和2,913.47万元。

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材料、折旧和摊销、工资及工资性支出、能耗等。

（三）毛利来源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抗过敏类药物	13,202.99	22.96	28,352.61	39.38	21,739.27	44.28	12,292.04	49.69
抗生素类药物	11,515.89	20.02	19,550.05	27.15	15,259.73	31.08	4,621.91	18.68
非甾体抗炎类药物	9,237.87	16.06	7,352.25	10.21	5,792.18	11.80	4,095.36	16.56
消化类药物	1,996.63	3.47	2,187.01	3.04	1,871.69	3.81	1,341.52	5.42
其他药物	21,563.35	37.49	14,560.70	20.22	4,427.89	9.02	2,386.68	9.65
合计	57,516.74	100.00	72,002.63	100.00	49,090.76	100.00	24,737.51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24,737.51万元、49,090.76万元、72,002.63万元和57,516.74万元，呈增长趋势。

2、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抗过敏类药物	88.37%	89.76%	89.92%	88.84%
抗生素类药物	73.20%	79.98%	79.82%	74.81%
非甾体抗炎类药物	90.31%	86.02%	87.97%	88.53%
消化类药物	64.11%	62.91%	62.19%	63.83%
其他药物	77.20%	68.30%	69.93%	67.77%
主营业务毛利率	79.94%	80.56%	82.90%	81.74%
综合毛利率	81.33%	81.61%	83.76%	82.97%

（1）综合毛利率分析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82.97%、83.76%、81.61%和81.33%，维持较高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独家剂型、专用儿童药（或儿童剂型）、紧缺药品具备价格优势

公司独家剂型、专用儿童药（或儿童剂型）在招标中一般会单独分组，避免与一般仿制药直接价格竞争，竞争优势明显，中标价通常高于一般仿制药；临床紧缺药品一般按照企业自主定价挂网，价格通常较高，因此毛利率相应较高。公司独家剂型拥有地氯雷他定分散片、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益肝灵液体胶囊、别嘌醇缓释片、甲砒霉素颗粒剂等品种，专用儿童药拥有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产品，紧缺药品拥有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产品。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上述独家剂型、专用儿童药（或儿童剂型）、紧缺药品收入金额分别为18,693.49万元、31,601.64万元、48,414.25万元和30,560.7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1.77%、53.36%、54.17%和42.48%。

②抗过敏类药物原料药自行生产，成本控制良好

公司抗过敏类药物系列为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系列，报告期各期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在30%以上。抗过敏类药物中地氯雷他定分散片、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地氯雷他定片的原料药均为地氯雷他定原料药，公司能够自主生产地氯雷他定原料药，确保了产品成本可控，质量稳定。

（2）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①抗过敏类药物毛利率分析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抗过敏类药物毛利率分别88.84%、89.92%、89.76%和88.37%，总体处于较高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抗过敏类药物系列中地氯雷他定分散片和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是公司独家剂型专利产品，在“第28届全国医药经济信息发布会”上曾获2016中国制药品牌榜（抗过敏药类别）的医院终端和基层终端2项品牌榜。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可用于1岁以上儿童，是国家六部门印发《关于保障儿童用药的若干意见》（国卫药政发[2014]29号）支持范围。上述产品在同通用名产品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此外公司能够自行生产地氯雷他定原料药，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抗过敏类药物毛利率相对较高。

②抗生素类药物毛利率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抗生素类药物毛利率分别为 74.81%、79.82%、79.98%和 73.20%。2020 年 1-9 月抗生素类药物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抗生素类药物中的主要品种注射用阿奇霉素毛利率由 86.49%大幅下降至 66.35%所致。注射用阿奇霉素已取得了境内及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批件，在境内的销售模式主要为配送商模式，在境外的销售模式为经销商模式。2019 年，公司注射用阿奇霉素主要在境内销售，由于采用配送商模式，公司承担市场推广活动，毛利率水平较高。2020 年 1-9 月，公司注射用阿奇霉素境内销售额为 3,427.91 万元公司，境外销售额为 3,408.00 万元，原计划境内销售的价值约为 3,058.82 万元的注射用阿奇霉素用于新冠疫情捐赠，2020 年 1-9 月注射用阿奇霉素境内销售占比较 2019 年度下降，由于境外销售采用经销商模式，由境外经销商承担市场推广活动，毛利率水平较低，导致了 2020 年 1-9 月注射用阿奇霉素毛利率水平的下降。

③非甾体抗炎类药物毛利率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非甾体抗炎类药物毛利率分别为 88.53%、87.97%、86.02%和 90.31%，总体处于较高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非甾体抗炎类药物主要品种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是公司独家剂型专利产品，独家质量标准，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毛利率水平总体较高。

④消化类药物毛利率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消化类药物毛利率分别为 63.83%、62.19%、62.91%和 64.11%。消化类药物主要品种马来酸曲美布汀片是公司专利产品，是消化系统仅有的一种双向胃肠动力药物。由于马来酸曲美布汀片的主要原材料马来酸曲美布汀原料药供应商较少，该原材料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强，导致了产品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

⑤其他药物毛利率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其他药物毛利率分别为 67.77%、69.93%、68.30%和 77.20%。2020 年 1-9 月，其他药物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如下：（1）2020 年 1-9 月，其他药物中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收入较高，

该产品为紧缺药品，价格相对较高，毛利率水平较高；（2）2020年1-9月，针剂的产量较以前年度增加明显，针剂产品单位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有所上升。

3、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属于C27医药制造业的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58.63%	58.44%	58.74%	57.42%
发行人	81.33%	81.61%	83.76%	82.9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同行业上市公司生产销售的具体产品、产品销售模式不同，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也不尽相同，发行人综合毛利总体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

选取与公司具有相同产品类别的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进一步比较毛利率水平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灵康药业	85.37%	86.35%	87.90%	80.02%
仟源医药	72.27%	75.50%	76.44%	69.14%
信立泰	69.33%	78.43%	79.71%	81.10%
恒瑞医药	87.72%	87.49%	86.60%	86.63%
平均值	78.67%	81.94%	82.66%	79.22%
发行人综合毛利率	81.33%	81.61%	83.76%	82.97%

如上表所示，公司与具有相同产品类别的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主要利润表项目变动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15	309.27	181.39	137.61

教育费附加	72.77	175.13	97.61	76.37
地方教育附加	48.61	116.76	65.08	50.91
印花税	36.66	37.05	22.98	40.64
房产税	33.05	108.45	84.98	62.40
土地使用税	192.88	15.83	14.99	49.95
车船税	0.46	-	0.68	0.29
环境保护税	0.34	0.56	0.14	-
合计	514.92	763.05	467.85	418.17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418.17 万元、467.85 万元、763.05 万元和 514.92 万元，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逐年增长。

2、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期间费 用比 (%)	占营业收入 比 (%)	金额 (万元)	占期间费 用比 (%)	占营业收 入比 (%)
销售费用	13,209.28	29.75	16.89	19,977.35	44.99	21.03
管理费用	4,257.35	9.59	5.44	5,569.53	12.54	5.86
研发费用	16,540.04	37.25	21.15	18,429.33	41.51	19.40
财务费用	944.81	2.13	1.21	423.13	0.95	0.45
合计	34,951.48	78.72	44.69	44,399.33	100.00	46.73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期间费 用比 (%)	占营业收 入比 (%)	金额 (万元)	占期间费 用比 (%)	占营业收 入比 (%)
销售费用	13,779.59	43.56	22.09	7,053.75	43.51	21.72
管理费用	4,469.22	14.13	7.16	2,852.76	17.60	8.78
研发费用	13,811.90	43.66	22.14	6,330.42	39.05	19.49
财务费用	-424.41	-1.34	-0.68	-25.44	-0.16	-0.08
合计	31,636.30	100.00	50.71	16,211.49	100.00	49.91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9.91%、50.71%、46.73%和 44.69%，具体分析如下：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市场推广费	7,771.31	14,066.98	8,503.53	3,906.60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2,035.50	2,015.58	1,970.74	1,323.66
差旅费	1,816.78	2,119.37	1,621.99	666.14
仓储物流费	363.26	401.31	397.68	332.06
会务费	345.54	524.22	509.43	260.27
办公费	507.20	455.27	503.47	430.87
业务招待费	145.82	168.37	106.51	83.51
折旧和摊销	112.44	157.13	119.30	0.69
其他	111.43	69.12	46.94	49.95
合计	13,209.28	19,977.35	13,779.59	7,053.75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7,053.75万元、13,779.59万元、19,977.35万元和13,209.2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72%、22.09%、21.03%和16.89%。公司销售费用中，最主要内容为公司从事学术营销而产生的市场推广费，其他费用为营销人员工资、差旅费、办公费用以及仓储物流费等。

①市场推广费金额变动情况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销售费用中市场推广费分别为3,906.60万元、8,503.53万元、14,066.98万元和7,771.31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55.38%、61.71%、70.41%和58.83%，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市场推广费（万元）	7,771.31	14,066.98	8,503.53	3,906.60
营业收入（万元）	78,204.24	95,009.52	62,390.42	32,482.67
市场推广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9.94%	14.81%	13.63%	12.03%

②市场推广费具体内容

在配送商模式下，公司制定整体营销策略和推广方案，组建兼具医药专业背景、医药营销经验的营销团队，聘请学术推广服务商协助组织和实施开展学术会议及推广活动，具体包括国际及全国学术年会、省级学术年会、城市学术会和医院科室会。报告期内，市场推广费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国际及全国学术年会	1,358.95	4,608.79	2,735.87	248.80
省级学术年会	1,479.60	5,357.43	3,621.88	1,668.80
城市学术会	993.74	2,086.82	1,685.75	1,636.41
科室会议	3,939.02	2,013.95	460.03	352.60
合计	7,771.31	14,066.98	8,503.53	3,906.60

③市场推广费金额分布情况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市场推广合作方分别为62家、112家、238家和189家，按照金额分层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家数	金额(万元)	家数	金额(万元)	家数	金额(万元)	家数	金额(万元)
200万以上	5	960.29	18	4,609.77	15	4,197.55	9	2,300.00
50-200万	48	4,404.14	65	7,222.20	38	3,746.42	12	1,060.91
20-50万	49	1,728.87	42	1,345.36	9	218.44	9	326.06
20万以下	87	678.01	113	892.66	50	341.11	32	219.63
合计	189	7,771.31	238	14,069.98	112	8,503.53	62	3,906.60

如上表所示，公司市场推广合作方分布较为分散，单个市场推广合作方的年度市场推广费在200万元以下的比例较高。

④主要市场推广服务商地区分布情况

时间	合作方名称	主要服务地点	服务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20年1-9月	合作方一	广东、江苏、浙江、山东	学术推广服务	296.21	3.81
	合作方二	四川、云南、重庆、上海、浙江	学术推广服务	228.80	2.94
	合作方三	安徽、北京、湖南、山东	学术推广服务	224.29	2.89
	合作方四	陕西、上海、浙江、安徽、河北	学术推广服务	211.00	2.72
	合作方五	北京、山东、上海	学术推广服务	196.80	2.53

	合作方六	江苏、山东、 陕西、山西	学术推广服务	187.36	2.41
	合作方七	江苏、山东、 广东	学术推广服务	156.60	2.02
	合作方八	江西、山东、 浙江	学术推广服务	150.00	1.93
	合作方九	广东、浙江、 重庆	学术推广服务	140.00	1.80
	合作方十	湖南、浙江	学术推广服务	140.00	1.80
	合计			1,931.06	24.85
2019 年度	合作方一	浙江、湖南	学术推广服务	420.00	2.99
	合作方二	浙江、北京、 上海	学术推广服务	399.50	2.84
	合作方三	浙江、福建、 四川	学术推广服务	395.20	2.81
	合作方四	上海、浙江、 福建	学术推广服务	280.00	1.99
	合作方五	江苏、山东、 陕西	学术推广服务	270.00	1.92
	合作方六	江西、湖南、 湖北、广西、 云南	学术推广服务	250.00	1.78
	合作方七	浙江、湖北	学术推广服务	244.75	1.74
	合作方八	江苏、上海、 广东	学术推广服务	239.40	1.70
	合作方九	浙江、河南	学术推广服务	239.31	1.70
	合作方十	河北、福建	学术推广服务	225.07	1.60
		合计			2,963.23
2018 年度	合作方一	江西、陕西、 湖北、河北	学术推广服务	491.51	5.78
	合作方二	湖南、山东、 浙江、河北	学术推广服务	404.34	4.75
	合作方三	北京、广东、 湖北、吉林	学术推广服务	401.08	4.72
	合作方四	上海、福建、 浙江、江苏、 湖南、重庆	学术推广服务	397.09	4.67
	合作方五	山东、江苏、 湖南、云南	学术推广服务	292.72	3.44
	合作方六	山东、河南、 河北、黑龙江、 辽宁	学术推广服务	273.35	3.21
	合作方七	广东、安徽、	学术推广服务	250.00	2.94

		江苏			
	合作方八	浙江、广西	学术推广服务	248.54	2.92
	合作方九	四川、安徽、浙江、上海	学术推广服务	238.68	2.81
	合作方十	湖南、山东、贵州	学术推广服务	200.25	2.35
	合计			3,197.55	37.60
2017年	合作方一	浙江、山东	学术推广服务	350.00	8.96
	合作方二	浙江、安徽	学术推广服务	300.00	7.68
	合作方三	河北、山东、四川、河南	学术推广服务	300.00	7.68
	合作方四	浙江、山东、福建	学术推广服务	250.00	6.40
	合作方五	浙江、四川、陕西、云南	学术推广服务	250.00	6.40
	合作方六	浙江、福建、安徽	学术推广服务	250.00	6.40
	合作方七	浙江、河北、湖北、吉林	学术推广服务	200.00	5.12
	合作方八	安徽、福建、广东、广西、重庆	学术推广服务	200.00	5.12
	合作方九	浙江、福建、陕西	学术推广服务	200.00	5.12
	合作方十	浙江	学术推广服务	180.00	4.61
		合计			2,480.00

发行人位于华东地区的合作方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负责销售，浙江普利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产品销售的主要区域为华东地区，来自于华东地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约为40%。此外，上海等地对服务型企业有优惠政策，如给予缴纳税款总额一定比例的财政奖励金等，较多的市场推广服务商将注册地址选择在上海等地，符合行业惯例。报告期内，公司各区域的市场推广费与主营业务收入的配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市场推广费金额(万元)	收入金额(万元)	占比	市场推广费金额(万元)	收入金额(万元)	占比
华东	3,221.34	32,898.41	9.79%	4,906.73	38,070.86	12.89%
华南	1,546.45	13,927.42	11.10%	1,357.03	13,811.03	9.83%
华中	508.04	6,399.14	7.94%	1,065.56	10,852.78	9.82%

西南	564.83	5,848.38	9.66%	768.69	6,932.06	11.09%
华北	268.52	2,435.32	11.03%	706.64	9,313.42	7.59%
东北	208.60	1,605.57	12.99%	308.34	3,885.12	7.94%
西北	94.58	1,203.05	7.86%	345.21	3,289.04	10.50%
国际及全国学术年会	1,358.95	-	-	4,608.79	-	-
合计	7,771.31	64,317.29	12.08%	14,066.99	86,154.31	16.33%

(续上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市场推广费 金额(万元)	收入金额 (万元)	占比	市场推广费 金额(万元)	收入金额 (万元)	占比
华东	3,186.25	26,718.52	11.93%	2,487.39	13,780.95	18.05%
华南	797.82	7,038.62	11.33%	316.54	3,584.33	8.83%
华中	384.58	7,809.42	4.92%	262.56	3,646.17	7.20%
西南	544.17	5,990.83	9.08%	211.78	2,745.59	7.71%
华北	343.88	5,839.79	5.89%	175.91	3,051.54	5.76%
东北	286.45	2,929.22	9.78%	128.83	1,870.36	6.89%
西北	224.52	2,394.38	9.38%	74.78	977.28	7.65%
国际及全国学术年会	2,735.87	-	-	248.80	-	-
合计	8,503.53	58,720.78	14.48%	3,906.60	29,656.22	13.17%

如上表所示,公司按区域划分的市场推广费与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布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⑤市场推广费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灵康药业	市场营销服务费 (万元)	29,705.57	107,029.65	119,411.67	51,451.17
	营业收入(万元)	47,377.28	163,500.04	166,943.13	100,508.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62.70%	65.46%	71.53%	51.19%
仟源医药	市场推广费(万元)	22,038.46	55,485.55	47,065.68	18,652.28
	营业收入(万元)	39,461.52	113,180.14	113,649.57	93,892.80
	占营业收入比例	55.85%	49.02%	41.41%	19.87%
信立泰	市场推广费(万元)	32,104.80	99,154.41	83,522.46	73,310.74
	营业收入(万元)	153,578.58	447,046.60	465,187.62	415,377.66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90%	22.18%	17.95%	17.65%

恒瑞医药	学术推广、创新药专业化平台建设等市场费用（万元）	355,937.79	752,645.92	542,448.77	456,413.15
	营业收入（万元）	1,130,888.19	2,328,857.66	1,741,790.11	1,383,562.94
	占营业收入比例	31.47%	32.32%	31.14%	32.99%
平均值		42.73%	42.25%	40.51%	30.42%
发行人		10.75%	14.81%	13.63%	12.03%

如上表所示，公司市场推广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主要产品上市时间长、疗效确切，如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马来酸曲美布汀片上市时间为 1999 年，地氯雷他定分散片、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上市时间为 2004 年，克拉霉素缓释片上市时间为 2005 年，医生已经能较为熟练的掌握药品的适应症、作用机理、药物禁忌等方面内容，公司对于产品的推广力度小于药品上市时间短的部分同行业公司；（2）报告期内，随着境外批件的陆续获批，公司外销收入的占比呈上升趋势，外销药品主要采用经销商模式，公司不承担推广费用。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1,098.90	1,270.26	1,135.38	813.91
办公费	337.80	587.14	467.40	290.86
折旧和摊销	972.78	1,068.18	822.21	594.37
外包物业费	288.06	377.62	321.12	281.88
交通差旅费	1,192.26	1,614.38	1,204.76	677.11
审计咨询费	256.68	194.27	187.36	70.28
业务招待费	51.47	186.57	153.96	76.04
税金	35.12	52.51	11.69	3.13
其他	24.28	218.60	165.35	45.17
合计	4,257.35	5,569.53	4,469.22	2,852.76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852.76 万元、4,469.22 万元、5,569.53 万元和 4,257.3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78%、7.16%、5.86%和 5.44%。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规模扩大，管理费用率呈现下降趋势。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工资、差旅费、折旧和摊销、

办公费等构成。

(3) 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2,162.24	2,095.25	1,437.40	869.12
直接投入	10,329.04	10,434.40	5,728.18	578.31
研发技术服务费	2,402.80	3,987.84	5,330.65	4,089.31
折旧和摊销	615.17	647.97	413.02	226.07
能耗	821.74	966.40	855.72	278.20
其他	209.05	297.46	46.93	289.41
合计	16,540.04	18,429.33	13,811.90	6,330.42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6,330.42万元、13,811.90万元、18,429.33万元和16,540.0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9.49%、22.14%、19.40%和21.15%。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工资、研发技术服务费、直接投入等构成。

(4)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812.20	345.40	38.73	24.58
利息收入	-90.08	-33.44	-159.23	-233.16
汇兑损益	118.58	84.57	-325.74	173.31
手续费	104.11	26.60	21.83	9.84
合计	944.81	423.13	-424.41	-25.44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25.44万元、-424.41万元、423.13万元和944.8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08%、-0.68%、0.45%和1.21%。

3、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	-	-483.62	-109.01
合计	-	-	-483.62	-109.01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1,224.49	-1,074.70	-	-
合计	-1,224.49	-1,074.70	-	-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坏账损失分别为-109.01万元、-483.62万元、-1,074.70万元和-1,224.49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逐年增加所致。

4、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政府补助	2,127.53	1,857.98	693.49	982.85
摊销递延收益	197.80	439.62	222.77	155.22
合计	2,325.33	2,297.60	916.26	1,138.07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1,138.07万元、916.26万元、2,297.60万元和2,325.33万元，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5、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处置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18.04	-210.22	406.78	186.81
合计	218.04	-210.22	406.78	186.81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186.81万元、406.78万元、-210.22万元和218.04万元，系公司处置理财产品所产生的收益。

6、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收入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接受捐赠		93.73	-	-
赔偿收入		0.13	-	1.19
罚没收入		-	0.38	3.03
无法支付款项	0.46	-	2.94	0.64
其他	3.43	10.99	2.72	10.20
营业外收入合计	3.89	104.85	6.03	15.06
营业外支出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16	-	2.19
对外捐赠	361.78	37.76	-	1.00
罚款支出	-	2.21	-	1.18
其他	0.81	0.01	2.59	1.52
营业外支出合计	362.59	41.15	2.59	5.89
营业外收支净额	-358.70	63.70	3.45	9.18
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23%	0.19%	0.02%	0.08%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分别为9.18万元、3.45万元、63.70万元和-358.70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8%、0.02%、0.19%和-1.23%，占比较小。

7、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5.00	2,398.34	2,428.61	1,678.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4.11	903.14	422.63	29.54
合计	599.11	3,301.48	2,851.25	1,708.15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1,708.15万元、2,851.25万元、3,301.48万元和599.11万元。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1.06	21,537.43	9,478.57	9,37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96.98	-40,202.51	-16,791.87	-25,19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22.17	23,367.00	-192.61	28,188.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00.68	4,617.34	-7,180.18	12,197.55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36.09	15,118.75	22,298.92	10,101.3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36.77	19,736.09	15,118.75	22,298.9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79.10万元、9,478.57万元、21,537.43万元和10,921.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906.42	89,316.46	57,327.64	33,779.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0.40	26.5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13.40	5,014.33	1,680.81	1,65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450.23	94,357.38	59,008.45	35,434.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78.01	31,650.55	14,268.30	6,123.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3.51	6,527.94	4,631.10	3,28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9.73	7,436.35	4,416.34	3,843.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87.91	27,205.10	26,214.14	12,80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29.17	72,819.95	49,529.88	26,05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1.06	21,537.43	9,478.57	9,379.10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28,494.60	30,114.70	18,142.73	9,840.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24.49	1,074.70	483.62	109.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2.33	3,535.07	1,972.65	1,242.56

无形资产摊销	328.02	258.09	178.52	119.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0.91	-	-1.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45	1.16	-	2.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7.63	429.97	-287.01	203.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16	210.22	-406.78	-186.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68	-160.46	-585.68	1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79	1,063.59	1,008.31	11.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04.51	144.18	-4,029.58	-1,152.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55.23	-22,796.95	-12,328.74	-3,513.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99.33	7,632.24	5,330.52	2,68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1.06	21,537.43	9,478.57	9,379.1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9,840.44 万元、18,142.73 万元、30,114.70 万元和 28,494.60 万元，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379.10 万元、9,478.57 万元、21,537.43 万元和 10,921.06 万元。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2018 年以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主要是由于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合作的大型配送商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大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191.79 万元、-16,791.87 万元、-40,202.51 万元和-49,996.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28.88	-	15,106.78	28,562.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77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	48.87	-	29.41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17.65	48.87	15,106.78	28,642.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929.63	40,251.39	25,198.66	17,45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250.00	-	6,700.00	36,37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14.63	40,251.39	31,898.66	53,83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96.98	-40,202.51	-16,791.87	-25,191.7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支出较多，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188.91万元、-192.61万元、23,367.00万元和62,322.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90.99	-	-	32,678.2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944.30	30,754.15	3,76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35.29	30,754.15	3,760.00	32,678.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738.48	3,150.00	1,560.00	3,310.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40.68	4,214.12	1,968.29	60.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95	23.04	424.32	1,11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3.12	7,387.15	3,952.61	4,48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22.17	23,367.00	-192.61	28,188.91

2017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8.91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7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2019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367.00 万元，主要有由于公司借款增加所致；2020 年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2,322.17 万元，主要有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7,458.00 万元、25,198.66 万元、40,251.39 万元和 49,929.63 万元，主要为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袋/粒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等的建设支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和本次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建设支出。

十、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1、包衣掩味技术

包衣掩味技术是指利用高分子材料对原料药或含药颗粒进行包裹，以增加药物稳定性或改善口感作用的技术。对于胃酸不稳定性的药物，以肠溶材料进行包衣可避免服用后被胃酸破坏；对于会与其他辅料发生相互反应的成份，通过包衣隔离可以增加制剂处方的稳定性；对于收敛味较重的麻、苦味原料，通过包衣可避免药物与口腔味蕾的直接接触从而降低药物的不良口感。

包衣掩味技术的实现难点在于对粒径细小的原料进行包衣。小粒径药物在包衣过程中极易发生颗粒粘连而降低包衣的效果，同时该技术易受到设备性能的影响，如某些包衣设备由于进风露点、热风的干燥度、喷枪的雾化能力难以控制，包衣过程的静电难以消除，会最终影响产品的包衣效果，因此该技术对于工艺设计和技术熟悉程度要求较高。

公司通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已熟练掌握包衣掩味技术的关键控制点，并在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马来酸曲美布汀干混悬剂、阿奇霉素胶囊、阿奇霉素干混悬剂、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等产品上运用，获得了“地氯雷他定干混悬剂及其制备方法”（ZL02148577.1），“一种马来酸曲美布汀片及其制备方法”（证书号：ZL201010126925.2），“一种阿奇霉素微丸胶囊及其制备方法（ZL200510061860.7）”，“一种阿奇霉素的干混悬剂及其制备方法（ZL200510061861.1）”，“一种双氯芬酸钠微丸制剂及其制备方法（ZL200910095834.4）”等多项发明专利。

2、速释分散技术

速释分散技术是指利用快速崩解材料将药物制成片剂，药物被患者服用后遇水快速崩解，被人体迅速吸收并及时起效的制剂技术。使用该技术的快速分散片具有崩解迅速、可放入水中分散后口服的优点，对儿童及吞咽苦难病人的药物治疗具有重要意义。

该技术难点在于既要符合片剂的硬度要求，又要达到遇水快速崩解的效果，同时保证药品良好的口感，避免药品在口腔崩散或用水分散服用时主药的口感影响患者的接受度。

公司已结合速释分散技术成功研发了一批产品，获得“一种地氯雷他定分散片及其制备方法”（ZL03141743.4）。“一种尼麦角林口腔崩解片剂及其制备方法”（ZL2004100250501）；“一种氯雷他定口腔崩解片剂及其制备方法”（2004100679894）；“混悬分散片及其制备方法”（2010105733496）等多项发明专利。

3、固体分散体技术

固体分散体技术是指将具有难溶性的主药高度分散于固体载体中形成以固体形式存在的分散系统，药物在载体中的粒径为 0.001-0.1 毫米之间，起到加速和增加难溶性药物溶出的作用，能够提高其生物利用度，该技术对难溶性药物的开发至关重要。

固体分散体技术的技术难点在于合适的分散体选择。公司在固体分散体技术上有较为成熟的运用，结合该技术对难溶性药物克拉霉素缓释片、尼莫地平胶囊进行了工艺开发，其中尼莫地平胶囊 30mg 规格是独家规格。

公司结合固体分散体技术研究开发了克拉霉素缓释片，取得“一种克拉霉素缓释片及其制备方法”（2006100491808）的发明专利。

4、自微乳化技术

自微乳化技术是指对于难溶性的液体或半固体药物用油性辅料-表面活性剂包裹，口服后遇体液在胃肠蠕动下自发分散形成水包油（O/W）型微乳。该技术的应用可通过提高药物的溶解度降低表面张力，形成易通过胃、肠壁的水化层，增加对肠道上皮细胞的穿透性，显著提高药物生物利用度。该技术的难点在于表面活性剂种类的选择、对主药的包裹均一性、遇水后自微乳化的程度和自微乳化后形成的微乳粒径大小。

公司从 2002 年开始对自微乳化技术进行研究，已成功上市国内唯一的液体胶囊制剂（益肝灵液体胶囊），并有多个品种正在研发。公司该技术已获得“一种液体胶囊其制备方法”（ZL03141739.6），“一种黄体酮液体胶囊及其制备方法”（ZL200410004704.2），“一种盐酸万古霉素液体胶囊及其制备方法”（ZL200910100952.X）等多项发明专利。

5、骨架缓释技术

骨架制剂技术是指将药物和一种或多种惰性固体骨架材料通过压制或融合技术制成片状、小粒或其它形式的制剂的技术。大多数骨架材料不溶于水，部分可以缓慢地吸水膨胀，用于控制制剂的释药速率，能够发挥控释、缓释作用。公司骨架缓释技术采用亲水性凝胶骨架片，通过融蚀和扩散两种机理使药物达到缓慢溶出并释放的作用。

骨架缓释技术的选择直接与药物的溶解性相关，公司克拉霉素缓释片结合固体分散体技术和亲水性凝胶骨架缓释技术，增加药物的溶解度的同时控制了药物缓释的释放速度，获得“一种克拉霉素缓释片及其制备方法”（证书号：ZL200610049180.8）等发明专利。

6、膜控释放技术

膜控释放技术是指用高分子材料辅料包裹药物，服用后通过膜的溶解或膜表面微丸，将药物释放的技术。溶解型的高分子材料包括胃溶型和肠溶型，其中胃溶型材料可用于主药不良品味的掩味，肠溶性材料可用于避免主药在胃部释放，起到避免胃部不良反应或保护主药不被胃酸破坏分解的作用。不溶型的高分子材料通过成膜后在膜表面形成的孔径大小来控制药物的释放速率。

膜控释放技术在口服制剂技术中技术难度较高，特别是对于缓控释制剂，在制备过程中对膜的均一性、致孔率、孔径大小，膜厚度、老化程度等都有严格的控制要求，并且对于不同性质的药物差别极大。

公司通过近十年的技术研究，在膜控缓控释技术上积累了独到的技术经验，在制剂运用上也具有较强优势。已批准上市的膜控技术产品除包衣掩味产品以外，还有双氯芬酸钠肠溶缓释胶囊、茶碱缓释胶囊、阿司匹林双嘧达莫缓释胶囊。其中双氯芬酸钠缓释胶囊在制备过程中对每颗小丸进行四层包衣，从外到内分别为：肠溶层、三分之一药物速释层、缓释层、三分之二药物层，其中肠溶层保护药物服用后在胃内不被溶解释放，避免主药对胃部刺激造成的不良反应；三分之一药物速释层待小丸进入肠道后肠溶层溶解，三分之一药物即时释放吸收，起到快速镇痛效果；缓释层控制内层三分之二药物的 24 小时缓释释放；三分之二药物层确保 24 小时释放所需的足够药物存在；核芯是蔗糖，一方面作为原始的小丸载体，另一方面由于蔗糖溶解后局部高浓度的蔗糖溶液会产生一定的渗透压，推动三分之二药物层缓慢通过缓释层，是内层药物完全释放的动力所在。公司该技术拥有“一种双氯芬酸钠微丸制剂及其制备方法”（证书号：ZL200910095834.4）等发明专利。

7、高保障无菌制剂技术

高保障无菌制剂技术是公司通过对厂房布局、设施设备验证、洁净区管理，以及产品的工艺验证、关键工艺控制、过程分析、过程无菌控制等技术综合运用，以确保注射剂产品的无菌状态，增强患者使用的安全性，该技术应用于欧美 GMP 要求的注射剂生产线。

硬件方面，公司从厂房布局的设计规划、设施设备的设计需求、在线控制仪器的安装运用均体现出“质量源于设计”的 GMP 理念，从源头提高产品的无菌保障；软件方面，公司通过完整的设施设备验证，产品的工艺验证，关键工艺控制技术、过程分析技术、过程无菌控制技术等技术综合运用，确保注射剂产品的无菌保障系数得到持续重现。

公司应用高保障无菌制剂技术的注射剂生产线已通过欧盟、美国、WHO 的 GMP 认证和再认证，并通过国家新版 GMP 认证。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基于国内外申请情况、临床市场需求、现有产品布局、自身研发能力等因素，在公司具有优势的领域重点布局，形成了丰富的在研产品线。部分研发品种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研发项目	研发进程
1	原料药	研发产品一	注册批生产
2		研发产品二	注册批生产
3		研发产品三	放大研究
4		研发产品四	放大研究
5		研发产品五	放大研究
6		研发产品六	放大研究
7		研发产品七	路线开发
8		研发产品八	路线开发
9		研发产品九	路线开发
10		研发产品十	路线开发
11		研发产品十一	路线开发
12		研发产品十二	路线开发
13		研发产品十三	路线开发
14		研发产品十四	路线开发
15		研发产品十五	路线开发
16	针剂	研发产品十六	注册批生产
17		研发产品十七	注册批生产

18		研发产品十八	注册批生产
19		研发产品十九	注册批生产
20		研发产品二十	注册批生产
21		研发产品二十一（美国注册）	注册批生产
22		研发产品二十二	放大研究
23		研发产品二十三	处方工艺研究
24		研发产品二十四	处方工艺研究
25		研发产品二十五	处方工艺研究
26		研发产品二十六	处方工艺研究
27		研发产品二十七	处方工艺研究
28		研发产品二十八	处方工艺研究
29		研发产品二十九	处方工艺研究
30		研发产品三十	处方工艺研究
31		研发产品三十一	处方工艺研究
32		研发产品三十二	处方工艺研究
33		研发产品三十三	处方工艺研究
34		研发产品三十四	处方工艺研究
35		研发产品三十五	处方工艺研究
36		研发产品三十六	BE 实验通过
38		研发产品三十七	BE 实验通过
38		研发产品三十八	BE 实验进行中
39		研发产品三十九	BE 实验进行中
40		研发产品四十	BE 实验进行中
41		研发产品四十一	BE 实验进行中
42		研发产品四十二	注册批生产
43		研发产品四十三	注册批生产
44	固体制剂	研发产品四十四	注册批生产
45		研发产品四十五	处方工艺研究
46		研发产品四十六	处方工艺研究
47		研发产品四十七	处方工艺研究
48		研发产品四十八	处方工艺研究
49		研发产品四十九	处方工艺研究
50		研发产品五十	处方工艺研究
51		研发产品五十一	处方工艺研究
52		研发产品五十二	处方工艺研究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技术创新的机制

（1）研发中心的运行与管理体制

①专家委员会制度：由公司领导和核心技术人员组成专家委员会，在公司

研发方向、品种把握上起到关键作用，负责公司重大科技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科技成果的评审和科技人员的评鉴。

②项目负责制：研发中心的每个研发项目均依据方案设计的综合考虑选择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小组的管理和绩效考核。

③项目成本制：研发中心所需经费纳入发行人年度财务预算，单独列支、单独核算。研发工作所涉及的设备购置费、中试费、原材料购置费、技术资料费、人工费及与技术研发和质量保障有关的其它经费均纳入技术开发经费，保障公司研发项目的经费需求。

④开放式制度：研发中心实行开放的运行模式，广泛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和高科技人才，推进技术交流，充分利用社会科技资源促进研发水平的提高。

（2）现有药品研发流程与信息来源

①药品立项信息来源

公司药品立项信息主要有三个来源：由研发人员寻找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市场前景好的品种进行广泛项目调研；由公司销售及市场等部门针对当前和未来市场热点品种提出立项建议，并启动对该品种的项目调研；由第三方提出优势品种和研发项目建议，并将信息反馈至研发中心，并启动对该品种的项目调研。

研发中心采用中国药学文摘、国际药学文摘（IPA）、化学文摘（CA）、生物学文摘（BA）等多种医药文献检索工具，对包括国内外医药学核心期刊及核心典籍进行检索，并通过各国药政管理部门、专利部门进行广泛且有针对性的网络检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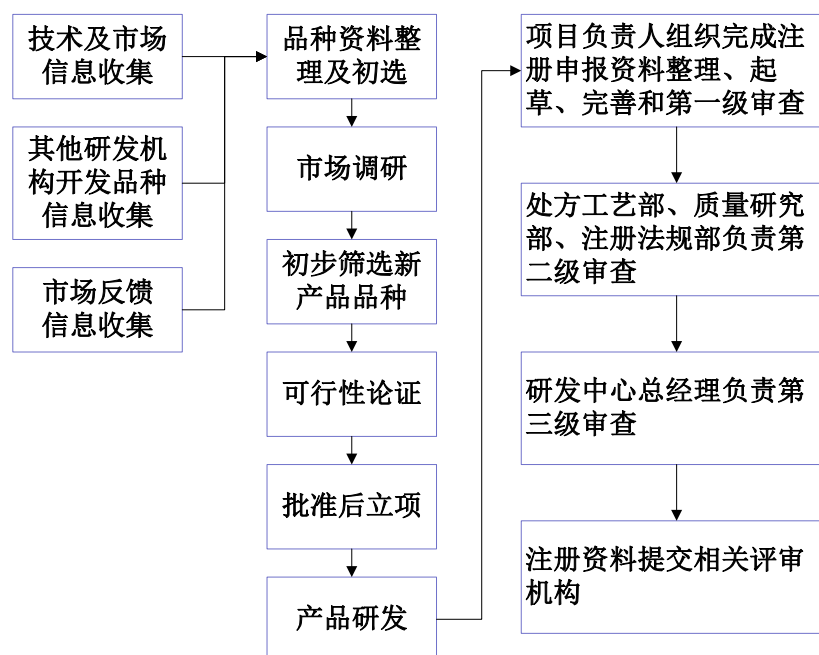
②新产品研发流程

发行人新产品的主要研发流程为：由选题调研部完成立项调研报告，报审批通过后，研发中心依据项目开题指令进行开题，并成立由工艺、质量和注册人员组成的专门项目小组；研发工程师根据项目负责人派发的项目任务清单，完成前期调研、供应商开发，并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经审核批准后进行相应物料采购；产品经过小试处方工艺研究和分析方法开发、小试优化和重现，

形成小试产品开发报告，小试产品开发报告经验收批准后进行放大物料采购；产品交接至海南研发基地，进行工艺放大研究、工艺验证，并对中试样品进行质量研究和质量标准确定，完成产品稳定性考察；撰写产品注册资料，并提交国内和国际注册申请。

③新产品研发模式

为确保开发新产品的科学性、创新性、可行性，能产生经济效益，公司制定了项目负责人制度、申报资料三级审核制度。研发模式如下：



2、促进技术创新的制度安排

公司关键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与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让关键技术人员参与公司收益分配，充分激发其技术创新的热情。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对技术人员的研发指标、责任感、工作热情等方面进行考核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给予奖励。通过上述激励安排，公司不断提高整体的技术水平，促进可持续发展。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业务和技术培训是公司人才发展战略的重要环节。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举办技术培训及相关法规学习，保证技术人员紧跟药物、制剂研发的前沿热点和方向。在项目设计、执行等方面，公司引入相应竞争机制，通过内部竞争提高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营造公司学习型和技术型组织的企

业文化。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重大仲裁、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1、重大仲裁

（1）基本情况及进展

2017年7月10日，公司与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建设”）签订《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注射剂生产大楼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2017-05-02-01），约定由中天建设承建公司“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注射剂生产大楼”土建施工工程项目。

因施工方资金问题，工期一再延期。合同约定固定总价为4,300万元，因工程变更中天建设认为的造价为5,421万元，公司累计已支付3,411万元，中天建设认为应支付尾款2,010万元。公司聘请的工程造价审核机构初步审核的造价为3,985万元，公司认为应支付尾574万元。因对上述工程造价认定存在差异，公司未支付工程尾款

2020年7月2日，中天建设以公司逾期支付工程款为由，向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保全，保全公司名下价值2,305.63万元的财产。

2020年7月10日，公司就中天建设诉前保全申请复议。

2020年7月13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就复议事项组织听证。

2020年7月16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裁定撤销对公司银行基本户采取的保全措施。维持对公司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0153220号、2014006900号土地的保全措施。

2020年7月23日，中天建设向海南仲裁委申请仲裁，要求公司支付工程款

2,010 万元、支付违约金 196 万元、退还投保保证金 10 万元。

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海南仲裁委送达的仲裁申请书及证据材料。

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司向海南仲裁委申请反请求，要求中天建设赔偿公司因工期逾期造成的违约金及损失、相关工程质量损失 2,697 万元。

2020 年 8 月 19 日，海南仲裁委受理了公司的仲裁反请求。

2020 年 10 月 19 日，海南仲裁委开庭审理本案，目前尚未作出裁决。

（2）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与中天建设仲裁事项涉及的注射剂生产大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土建工程，主要争议为工程造价金额。目前，上述生产车间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历次募投项目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重大诉讼

（1）基本情况及进展

①南京卡文迪许起诉公司

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南京卡文迪许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卡文迪许”）签订《合作核心条款》，约定由南京卡文迪许提供可工业化技术、公司负责生产、报批、上市销售，双方共同投资，分工合作开发来那度胺原料药及胶囊项目。双方在《合作核心条款》中就合作的前提条件约定：海南普利同卡文迪许的合作在法律上不侵犯第三方的权益，且卡文迪许拥有来那度胺及胶囊与普利合作的权益，该权益包括相关的专利使用权，市场经营权，且普利可以在所有合作区域持有文号，不受卡文迪许同其他公司专利协议限制；就合作区域约定为：美国、欧洲及除上述市场外的全球其他市场。

2020 年 2 月 19 日，南京卡文迪许以公司中止项目合作为由，起诉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请求法院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合作核心条款》，并请求判令公司赔偿其研发损失 365.77 万元。

2020年4月20日，公司向南京中院提起管辖权异议申请。

2020年5月15日，南京中院作出驳回管辖权异议裁定。

2020年5月28日，公司就管辖权异议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苏高院”）。

2020年7月29日，江苏高院作出维持南京中院驳回管辖权异议裁定。

截至目前，南京卡文迪许起诉公司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②公司起诉南京卡文迪许

2020年7月，公司通过分析研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鹭药业”）该项目过往相关公告，发现在签订合同前，南京卡文迪许已经将中国境内的所有权益独家转让给双鹭药业。

2020年8月4日，公司因南京卡文迪许在已经将项目的相关权利独家许可给第三方的情况下，仍与公司签订《合作核心条款》，起诉至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口中院”），请求法院判令撤销双方签订的《合作核心条款》，并赔偿公司生产设施投入570余万元。

2020年8月15日，南京卡文迪许向海口中院提起管辖权异议申请

2020年9月4日，海口中院作出同意管辖权异议裁定。

2020年9月9日，公司就管辖权异议上诉至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高院”）。

2020年11月20日，海南高院作出驳回管辖权异议裁定。

截至目前，公司起诉南京卡文迪许案尚未开庭审理。

（2）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与南京卡文迪许合同纠纷案中涉及的来那度胺产品，截止涉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接受到南京卡文迪许相关技术工艺资料，未进行研发投入。上述未决诉讼不涉及公司主要产品、在研项目、核心专利商标、历次募投项目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会对公司主要产品、在研项目、核心专利商标、历次募投项目

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仲裁、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三) 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期后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7,613.33万元,主要其中13,407.05万元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有明确的用途,其余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所需,公司现有货币资金不能满足本次募投项目100,076.02万元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7,458.00万元、25,198.66万元、40,251.39万元和49,929.63万元,持续有较大的资产购建支出。除募投项目外,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建设的项目包括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扩建项目,冻干水针、预充针项目,合成小试、滴眼剂车间、软膏车间项目,车间改造项目等,公司未来仍将有较大的资产购建支出。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721.73万元、13,699.86万元、33,098.75万元和49,258.11万元,流动资金需求较多。

综上,从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公司未来的资产购建支出及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等方面综合考虑,本次发行可转债具有必要性。

(二)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和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业务及资产的整合计划。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五）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还本付息能力

1、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2,482.67万元、62,390.42万元、95,009.52万元和78,204.2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9,840.44万元、18,142.73万元、30,114.70万元和28,494.6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持续增长，盈利状况良好。

2、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79.10万元、9,478.57万元、21,537.43万元和10,921.0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现金流量累计为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随着净利润的增加呈持续增长趋势，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3、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17.51%、20.35%、33.39%和29.6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处于较低水平，财务状况良好。

4、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不超过85,000.00万元，参考可转债市场利率情况，按本次发行利率不超过3%保守测算，每年产生的利息不超过2,550.00万元。经合理测算，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综上，公司盈利能力良好，具备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具备还本付息的能力。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信息

(一) 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和经营前景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100,076.02	85,000.00

公司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效益，经营前景良好。

2、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针剂产品为注射用阿奇霉素、注射用更昔洛韦、左乙拉西坦注射液、注射用泮托拉唑钠、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依替巴肽注射液、注射用伏立康唑等。

本次募投项目共建设 10 条针剂生产线，规划的产品既包括公司现有针剂品种，亦包括其他储备针剂品种，本次募投项目为现有业务的扩产。

3、本次募投项目与前两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和前两次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和主要区别与联系情况如下：

	项目	建设内容	区别和联系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袋/粒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固体制剂产品扩产	与本次募投项目无关
	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针剂生产线建设	扩大了针剂产品生产规模，并为针剂品种研发过程的中试放大和注册批生产提供了必要条件
非公开发行股票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	原料药扩产	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

	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		供上游原料药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针剂扩产	-

前两次发行募投项目中，（1）“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袋/粒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固体制剂产品扩产项目，“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为原料药扩产项目，与本次针剂扩产项目建设内容显著不同；（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结合彼时的产品批件和研发进展情况进行“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该项目为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扩大了针剂产品的生产规模，也进一步增加了针剂品种研发过程的中试放大和注册批生产能力。

目前，由于公司不同针剂品种共用两条冻干、水粉针剂联动生产线，不同种类、规格产品在生产之前都需要对生产线进行换线，同时，由于公司在研针剂品种较多，需要临时占用生产车间进行中试放大和注册批生产，因此公司现有针剂产能不能满足经营需要。本次募投项目为“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新增 10 条针剂生产线，规划的产品既包括公司现有针剂品种，亦包括其他储备针剂品种，项目建成后将突破公司针剂产能瓶颈，并进一步丰富针剂产品销售种类。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重复建设。

4、项目实施准备和进展情况

目前，项目已完成立项备案和环评审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代码	环评批复文号
1	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	2019-460109-27-03-003365	海环审[2020]86号

5、整体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分二期实施，共建设 10 条针剂生产线。第一期建设期为 3 年，包含注射剂大楼、原料库、成品库建造及 2 条冻干粉针生产线、3 条注射液生产线、1 条“三合一配套粉末分装线”生产线。第二期建设期为 2 年，包含建成 3 条冻干粉针生产线、1 条注射液生产线。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60
一	一期	△	△	△	△	△	△				
1	项目前期工作	△									
2	初步方案设计、施工设计	△									
3	注射剂大楼、原料库、成品库建造及装修	△	△	△							
4	设备购置、检验、调试、安装			△	△	△					
5	职工招聘、培训					△	△				
6	小批量试产、市场推广阶段						△				
7	竣工						△				
二	二期							△	△	△	△
1	设备购置、检验、调试、安装							△	△	△	
2	职工招聘、培训									△	
3	小批量试产、市场推广阶段										△
4	竣工										△

6、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二) 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项目建设期分为二期，第一期建设期为3年，第二期建设期为2年。项目计算期第四年达产率为35%，第五年达产率为45%，第六年达产率为85%，第七年达产率为95%，第八年及以后各年达产率均按100%计算。

1、收入测算

本次募投项目的收入测算采用产品预计产销量乘以价格得出，各年度的产量根据项目规划产能与达产率确定，销量预计与产量相等。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销量（万支）	单价（元/支）	收入（万元）
1	产品一	2,500.00	10.00	25,000.00
2	产品二	600.00	22.00	13,200.00
3	产品三	100.00	100.00	10,000.00
4	产品四	1,000.00	30.00	30,000.00
5	产品五	1,500.00	6.00	9,000.00
6	产品六	1,500.00	6.00	9,000.00
7	产品七	10.00	490.00	4,900.00
8	产品八	10.00	200.00	2,000.00

9	产品九	80.00	15.00	1,200.00
10	产品十	200.00	11.00	2,200.00
11	产品十一	100.00	15.00	1,500.00
12	产品十二	40.00	113.00	4,520.00
13	产品十三	160.00	30.00	4,800.00
14	产品十四	40.00	80.00	3,200.00
15	产品十五	160.00	15.00	2,400.00
16	产品十六	160.00	10.00	1,600.00
17	产品十七	80.00	20.00	1,600.00
18	产品十八	80.00	51.00	4,080.00
19	产品十九	80.00	9.00	720.00
20	产品二十	80.00	30.00	2,400.00
21	产品二十一	80.00	63.00	5,040.00
22	产品二十二	80.00	30.00	2,400.00
23	产品二十三	80.00	20.00	1,600.00
24	产品二十四	80.00	10.00	800.00
25	产品二十五	40.00	140.00	5,600.00
26	产品二十六	160.00	14.00	2,240.00
	合计	9,000.00	-	151,000.00

2、税金及附加测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计算增值税的 7% 计取；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按照计算增值税的 5% 计取。项目达产年增值税为 9,019.81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为 631.39 万元，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450.99 万元。

3、总成本费用测算

(1) 根据产品材料消耗及市场价格测算原辅材料及燃料动力费用，达产年外购原辅材料费 77,124.80 万元，燃料动力费 1,194.26 万元。

(2) 根据项目新增各类人员数量及当地各类人员薪酬水平估算工资总额，福利费按工资总额的 14% 估算，达产年工资总额及福利费总额为 2,647.08 万元。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折旧法计算，新建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20 年，残值率 5%；机器设备原值折旧年限为 10 年，残值率 5%。

(4) 无形资产摊销采用直线摊销法计算，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为 50 年，其他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 5 年。

(5) 设备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2% 估算。

(6) 达产年其他制造费用按直接材料和人工的 2% 估算；研究开发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5% 估算；销售费用按年营业收入的 10% 估算。

4、所得税测算

所得税率 15% 测算，预计项目达产年所得税费用为 5,230.58 万元。

5、项目效益总体情况

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年利润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营业收入	151,000.00
2	税金及附加	1,082.38
3	总成本费用	115,047.07
4	所得税费用	5,230.58
5	净利润	29,639.97

（三）募投项目立项、土地、环保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项目取得了桂林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海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460109-27-03-003365）；项目取得了海口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批复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海环审[2020]86 号）；项目所需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153220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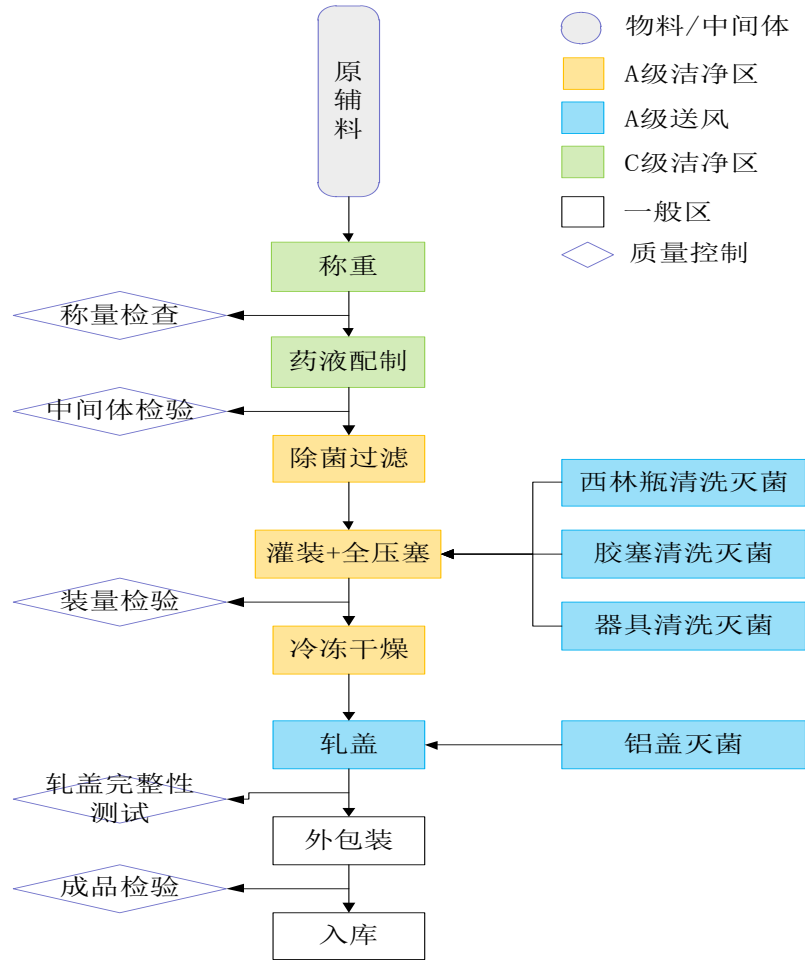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立项备案和环评审批手续，并取得了募投项目所需土地，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募投项目涉及的工艺和研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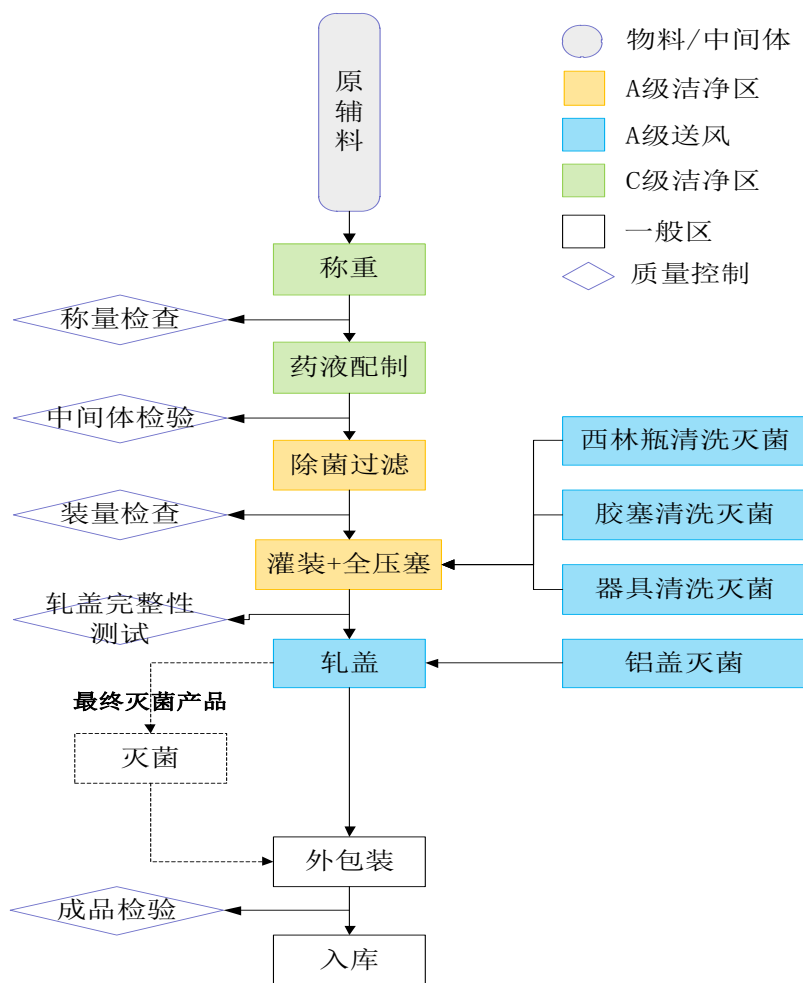
公司此次募投项目涉及的工艺、技术均来源于独立研发，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1、公司针剂产品工艺流程图

（1）冻干粉针注射剂



(2) 小容量注射液



2、本次募投涉及产品研发进度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共涉及 26 个针剂品种，其中 9 个品种已取得境内/外药品注册批件，17 个产品正在研发过程中，相关产品的研发进度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研发项目启动时间	目前进度
1	产品六	30mg	2018.08	注册审评中
2	产品八	350mg、500mg	2017.09	注册批生产
3	产品九	1.2g	2018.05	处方工艺研究
4	产品十	50mg、100mg、200mg、350mg、500mg	2018.08	处方工艺研究
5	产品十一	100mg 200mg	2020.09	处方工艺研究
6	产品十二	50mg	2020.05	处方工艺研究
7	产品十三	40mg	2018.04	注册批生产
8	产品十七	10mg/5ml、20mg/10ml、	2019.06	放大研究

		200mg/20ml		
9	产品十八	175mg/17.5ml、250mg/25ml	2020.06	处方工艺研究
10	产品十九	500mg:10ml、1gm:20ml	2019.11	注册批生产
11	产品二十	2g(I)/10ml	2019.05	注册批生产
12	产品二十一	2.5mmol/5ml、5mmol/10ml、 7.5mmol/15ml、 10mmol/20ml、50mmol/100ml	2020.06	处方工艺研究
13	产品二十二	1.20944g:2ml、4.5354g:7.5ml、 6.0472g:10ml、9.0708g:15ml、 18.1416g:30ml、 39.3068g:65ml	2020.03	处方工艺研究
14	产品二十三	1.3965g: 5ml、2.793g: 10ml、 4.1895g: 15ml、5.586g: 20ml、 13.965g: 50ml	2020.09	处方工艺研究
15	产品二十四	150mg/3mL、450mg/9mL、 900mg/18mL	2020.05	处方工艺研究
16	产品二十五	2ml: 200mg、5ml: 500mg	2020.09	处方工艺研究
17	产品二十六	600mg/2ml、3g/10ml	2020.03	处方工艺研究

二、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一) 必要性

1、满足国际化的需求，实现持续发展

随着国际医药制造的产业重心逐渐向以中国、印度为代表的新兴制造业国家转移，增强研发实力、提升制造工艺水平、加强质量管理能力，利用国内外资源，参与国际竞争已成为国内优秀的医药生产企业抓住发展机遇，突破生产和市场空间限制的一种必然选择。

公司经过近十年的技术积累，已掌握符合国际质量认可的生产技术能力，储备多个拥有较好市场潜力的注射剂品种，目前已获得多项国际药品批文并实现了制剂出口。符合美国FDA、欧盟EMA、WHO质量要求的针剂生产线从建设到通过检查验收达到生产条件的周期较长，在未来几年公司针剂产能将逐渐饱和，需要进行针剂产能的扩建，满足公司国际订单的市场需求，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进一步提高工艺技术水平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引进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和QC检测设备，将过程

无菌生产控制技术、终端灭菌注射液生产控制技术、冻干制剂生产控制技术等技术与综合智能制造平台相结合，应用于产品的规模化研发和生产，大幅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的工业化、智能化水平，提高了生产效率，增强对产品的质量控制能力，从而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

同时，近年来我国药品审批标准提升，GMP要求提高，药品的海外注册、产品出口不仅是国内优秀制药企业拓展市场的需求，也成为其产品升级的重要手段。公司产品进入国际市场表明公司的研发水平、产品质量、GMP控制能力已符合国际高端市场要求，具备国际竞争能力，并符合国内药品在注册、审批、招标等流程中的鼓励政策，有利于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推广。

3、积极践行国家产业政策

医药行业是《中国制造2025》的重点发展领域，行业地位不断提升，医药市场蓬勃发展。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了加快质量升级，促进绿色安全发展的任务目标，要求提升质量控制技术，改进产品设计，优化工艺路线，完善从原料到成品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有效提升药品质量，完善质量标准体系，严格生产质量管理，全面实施并严格执行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明确了“推动绿色改造升级、推进两化深度融合”的主要任务，提高医药生产过程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改进制药设备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增强信息上传下控和网通互联功能，开发应用基于过程分析技术的智能化控制系统，建立质量偏差预警系统，最大限度约束、规范和减少员工操作，促进GMP严格执行，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稳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我国医药工业转型升级和提升国际化要求，通过建设符合国际质量标准的高端生产线，提升公司注射剂的生产水平，符合国家产业战略。

（二）可行性

1、医药行业发展迅速

随着中国经济持续稳定的增长、生活环境的改善、人类健康观念的转变以及

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等，与人类生活质量密切相关的医药行业近年蓬勃发展。2019年，我国注射剂药物市场销售额达到6,354.93亿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产的针剂产品市场销售额超过290亿元，其中，质子泵抑制剂132.72亿元、全身用抗感染药100.91亿元、肌肉松弛药19.23亿元、造影剂15.07亿元、心血管系统药5.65亿元、直接凝血酶抑制剂5.60亿元、抗肿瘤治疗用解毒药4.80亿元、抗血栓形成药0.72亿元、麻醉拮抗药0.71亿元、抗癫痫药0.25亿元。

此外，跨国医药企业主导和推动了医药产业的国际分工和产业转移，将原料药生产、仿制药生产等环节逐步转移到发展中国家，为国内企业大力发展仿制药产品的出口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普利国际高端生产线扩建项目，下游市场需求充足，项目实施具有可行性。

2、公司拥有生产高品质产品的技术能力

公司以美国FDA、欧盟EMA、WHO和中国CFDA等药监部门对相关药品生产质量标准为基础，不断提升药品生产工艺水平和质量控制能力，不断增强药品智能制造及自动化生产能力。公司生产线均已通过国内药品新版GMP认证；原料药、冻干粉针剂生产线均已通过美国FDA、欧盟EMA及WHO相关生产质量规范（cGMP、GMP）的审计；小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已通过美国FDA和欧盟EMA的GMP审计；片剂、干混悬剂已通过欧盟EMA的GMP审计。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药品批件117项，其中境内67项，境外48项。

公司拥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的技術能力。

3、公司具有成熟的销售模式和销售渠道

公司在国内市场已建立稳定的营销队伍，形成覆盖全国主要市场的营销网络，产品销往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公司将在现有销售网络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和拓展销售渠道，同时增加销售人员，并对其进行GSP、药理药效等专业培训，实行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为产品的国内销售打下了基础，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随着制药行业发展日趋国际化，国内制药企业和国外药品销售商分工合作更加深入。公司通过与国外经销商的合作，已进入美国、欧洲等国家和地区的药品

市场，并与国外经销商建立了长期合作。

国内外完善的销售渠道，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三、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00,076.0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2,095.8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7,980.16 万元，具体投资安排如下：

序号	名称	投资额（万元）	比例
一	建设投资	82,095.86	82.03%
1	建筑工程费	9,488.00	9.48%
2	设备购置费	63,014.00	62.97%
3	安装工程费	3,541.93	3.54%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660.79	3.66%
5	预备费	2,391.14	2.39%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7,980.16	17.97%
	合计	100,076.02	100.0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